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2026 年 4 月

目录

一、 公司基本信息	- 1 -
二、 财务会计信息	- 7 -
三、 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 8 -
四、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 15 -
五、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 25 -
六、 偿付能力信息	- 26 -
七、 公司治理信息	- 27 -
八、 关联交易信息	- 45 -
九、 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 47 -
十、 其他信息	- 52 -
附件：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54 -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一)公司概况

1. 公司名称

中文：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复星联合健康保险

英文：Fosun United Health Insurance Co., Ltd.

英文缩写：FOSUN UNITED HEALTH

2.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10,846,250 元

3. 公司住所和营业场所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 171 号南沙金融大厦 8 楼 811 室

营业场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华穗路 406 号之一 17 层自编 01-03 单元、16 层自编 02 单元

4. 成立时间

2017 年 1 月 23 日

5. 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业务范围：各种人民币和外币的健康保险业务、意外伤害保险业务；与国家医疗保障政策配套、受政府委托的健康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与健康保险有关的咨询服务业务及代理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资金运用业务；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广东省、北京市、上海市、四川省、江苏省、重庆市

6. 法定代表人

曾明光

7. 客服电话、投诉渠道和投诉处理程序

(1) 客服电话：4006-11-7777

(2) 投诉渠道：

总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专线：4006-11-7777

广东消费者权益保护专线：020-22082617

北京消费者权益保护专线：010-65924705

上海消费者权益保护专线：021-60191901

江苏消费者权益保护专线：025-86919180

四川消费者权益保护专线：028-62311685

重庆消费者权益保护专线：023-61753531

(3) 网络：

官方网站：www.fosun-uhi.com

电子邮箱：tsfw@fosunuhi.com.cn

官方微信：搜索公众号“复星联合健康保险”—消保专栏—客户之声
/在线客服

(4) 信函/亲访：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华穗路406号之一17层自编01-03单元、
16层自编02单元，电话：020-22082766

其他分支机构地址请见：8. 各分支机构营业场所和联系电话。

(5) 投诉所需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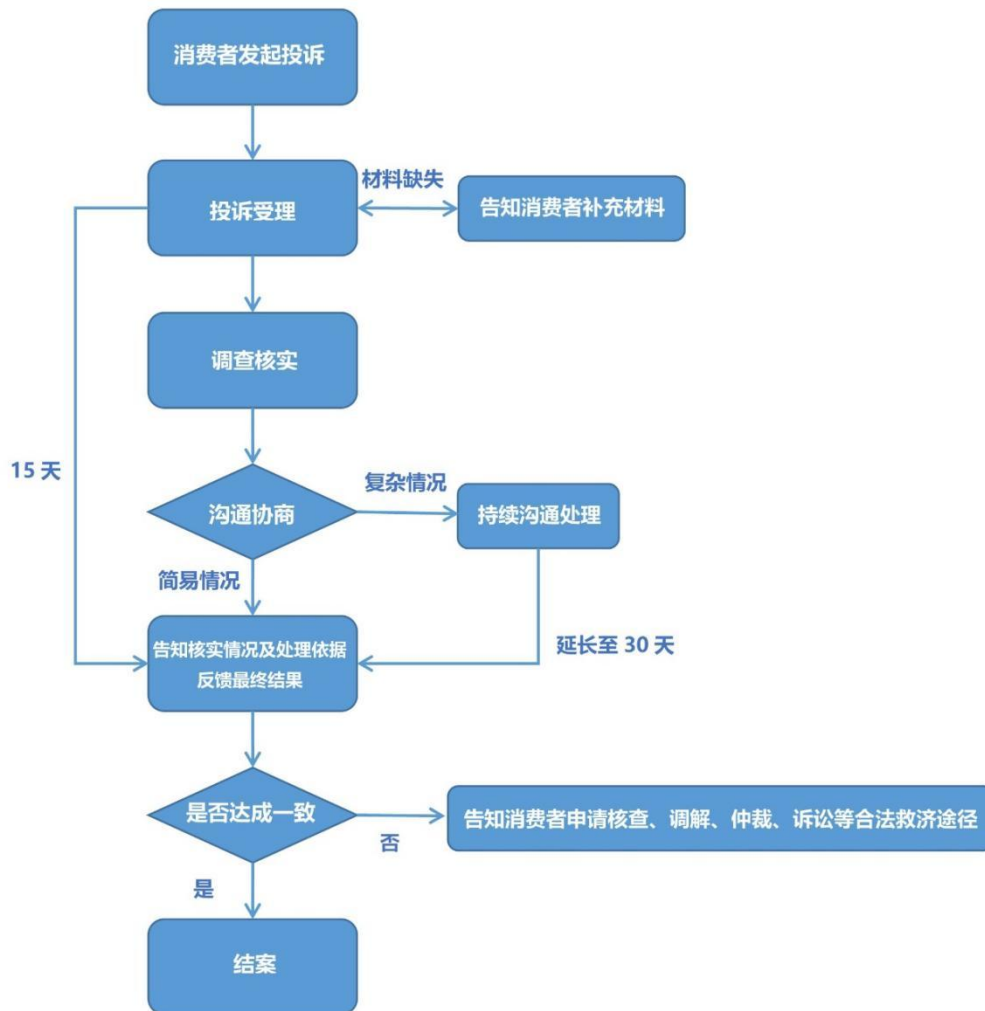
①投诉基本情况，包括姓名、有效证件号码、联系电话、保单号等；

②投诉请求、主要事实和相关依据，若有相关事实证明材料请一并提供；

③投诉应由保险消费者本人提出，也可以委托他人代为提出。委托他人投诉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以及受托人的身份证明，授权委托

书应当载明委托事项、权限与期限，并应当由保险消费者本人亲笔签名或盖章。

(6) 投诉处理流程：



8. 各分支机构营业场所和联系电话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北路 237 号楼 23 层 2703-1、2703-2、2705、2706、2707 单元

电话：010-65924896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海伦路 440 号 19 层 01、02、03、04、05、06 单

元，11层05、06单元

电话：021-60191901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3号成都来福士广场办公楼塔2栋第19层01-04单元

电话：028-62311001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集庆门大街270号1幢3004部分、3005、3006室

电话：025-86919180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江北嘴聚贤岩广场9号国华天平大厦2单元20层2002、2003室

电话：023-61966672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中心支公司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季华五路55号2507、2508房

电话：0757-88039935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中心支公司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區鴻福路106号南峰中心大厦1315单元

电话：0769-89909589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门中心支公司

地址：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迎宾大道中118号1幢1908-1909室

电话：0750-3070998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中心支公司

地址：广东省中山市东区东苑南路101号大东裕贸联大厦南塔1号

2701-2704 室

电话：0760-28218798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惠州中心支公司

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惠州大道 5 号佳兆业中心三期综合楼 43 层 01 号

电话：0752-8419959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顺德支公司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乐从社区居民委员会新华路 A1 号钢贸大厦 406C 号

电话：0757-88039935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绵阳中心支公司

地址：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临园路东段 54 号 18 楼 1、2、3、18 室
电话：0816-2215166

上述信息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最新信息请以本公司官网为准。

(二) 公司治理概要

1.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公司情况的简要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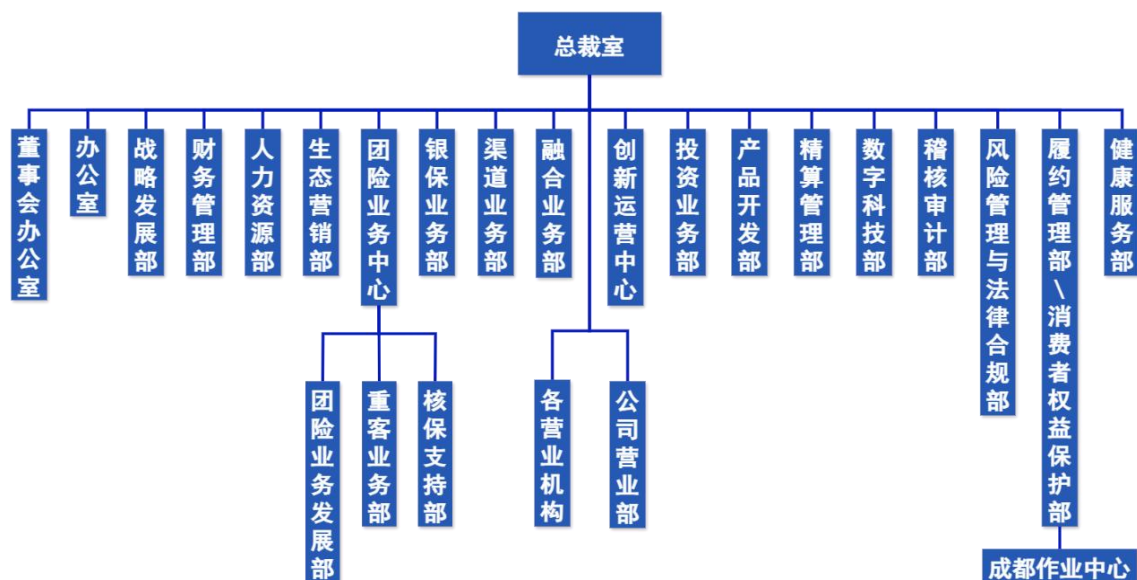
本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2. 持股比例在 5%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份性质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88,750	20.05	民营
国际金融公司	105,468,750	10.43	外资
亚洲开发银行	105,468,750	10.43	外资
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9.89	民营
广东宜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7,500,000	9.65	国有
广州南沙科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7,220,000	9.62	国有
宁波西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5,000,000	9.40	民营
重庆东银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5,000,000	9.40	民营
上海丰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2,500,000	7.17	民营

3. 公司部门设置情况

本公司下设 19 个职能部门及公司营业部、各营业机构，整体架构如下：



二、财务会计信息

财务报表、财务报表附注及审计报告的主要意见详见附件《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下列信息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 评估结果(金额单位为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注	本年增加额	赔付款项	本年减少额 提前解除	其他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再保前：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8,078,168	359,620,768	-	-	(370,525,252)	97,173,684
未决赔款准备金	101,649,031	287,536,500	(293,776,369)	-	-	95,409,162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1,104,726,688	7,481,805,158	(378,436,958)	(253,688,261)	(612,074,398)	17,342,332,229
	<u>11,314,453,887</u>	<u>8,128,962,426</u>	<u>(672,213,327)</u>	<u>(253,688,261)</u>	<u>(982,599,650)</u>	<u>17,534,915,075</u>
再保准备金资产：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526,698	16,470,984	-	-	(18,176,130)	821,552
未决赔款准备金	6,986,154	78,386,368	(73,570,455)	-	-	11,802,067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198,353,223	389,194,956	-	-	(91,406,338)	1,496,141,841
	<u>1,207,866,075</u>	<u>484,052,308</u>	<u>(73,570,455)</u>	<u>-</u>	<u>(109,582,468)</u>	<u>1,508,765,460</u>
再保后：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5,551,470	343,149,784	-	-	(352,349,122)	96,352,132
未决赔款准备金	94,662,877	209,150,132	(220,205,914)	-	-	83,607,095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9,906,373,465	7,092,610,202	(378,436,958)	(253,688,261)	(520,668,060)	15,846,190,388
	<u>10,106,587,812</u>	<u>7,644,910,118</u>	<u>(598,642,872)</u>	<u>(253,688,261)</u>	<u>(873,017,182)</u>	<u>16,026,149,615</u>

本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到期期限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含1年)	1年以上	1年以下 (含1年)	1年以上
再保前：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97,173,684	-	108,078,168	-
未决赔款准备金	95,409,162	-	101,649,031	-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95,816,723	17,146,515,506	172,558,143	10,932,168,545
	388,399,569	17,146,515,506	382,285,342	10,932,168,545
再保准备金资产：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21,552	-	2,526,698	-
未决赔款准备金	11,802,067	-	6,986,154	-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3,481,238	1,462,660,603	30,902,954	1,167,450,269
	46,104,857	1,462,660,603	40,415,806	1,167,450,269
再保后：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96,352,132	-	105,551,470	-
未决赔款准备金	83,607,095	-	94,662,877	-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62,335,486	15,683,854,903	141,655,189	9,764,718,276
	342,294,712	15,683,854,903	341,869,536	9,764,718,276

(二) 评估方法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其中，非长期健康险保险合同根据短期健康险和短期意外险这两类险种作为计量单元；长期健康险保险合同根据保险产品、年龄、性别、保单经过年度等特征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

保险合同准备金以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量。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本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含归属于保单持有人的收益)，主要包括：(1)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退保给付等；(2)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款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本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量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对边际进行单独计量。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针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满足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而计提的准备金。对于非寿险合同，本公司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按时间基础将剩余边际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作为一个计量单元。对于长期健康险保险合同，采用有效保险金额或保单数作为剩余边际的摊销载体，将每一保险合同单独作为一个计量单元。

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与预期未来净现金流量和风险边际的后续计量相对独立，后期评估假设的变化不影响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对于保险合同期间为1年期及以下的计量单元，不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对于保险合同期间为1年期以上的计量单元，对预期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计量货币时

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不予以锁定。

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非寿险)

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业务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

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以未赚保费法进行计量。按照未赚保费法，本公司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以合同约定的保费为基础，在减去手续费、增值税、保险保障基金和监管费用等获取成本后计提本准备金。初始确认后，本准备金按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将负债释放，并确认赚取的保费收入。

限于实际经验和数据，本公司采用行业参考比例确定评估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即未来现金流无偏估计的 3.0%。

2. 未决赔款准备金(非寿险)

非寿险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非寿险业务保险事故已发生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非寿险业务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本公司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按最高不超过保单对该保险事故所承诺的保险金额，采用逐案估计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本公司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行业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链梯法和 B-F 法等合理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

虑边际因素，对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进行评估。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按比率分摊法提取理赔费用准备金。

由于本公司实际经验数据不足，故直接采用行业参考比例确定评估非寿险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即未来现金流无偏估计的 2.5%。

3.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承担尚未终止的长期健康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包括相关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主要计量假设包括保险事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假设、折现率等。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这些假设。

本公司在计量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对于包含可续保选择权的保险合同，如果保单持有人很可能执行续保选择权并且本公司不具有重新厘定保险费的权利，本公司将预测期间延长至续保选择权终止的期间。

本公司在确定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时，采用情景对比法确定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在确定边际率假设时，将每个保险产品作为一个计量单元。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长期健康保险事故已发生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长期健康保险事故

已发生并已向本公司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按最高不超过保单对该保险事故所承诺的保险金额，采用逐案估计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长期健康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本公司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行业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链梯法和案均赔案法等合理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对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进行评估。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按比率分摊法提取理赔费用准备金。

由于本公司实际经验数据不足，故直接采用行业参考比例确定评估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即未来现金流无偏估计的 2.5%。

4. 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本公司按照保险精算方法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三) 评估假设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须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在确定这些假设时，本公司同时根据预期未来现金流出的不确定

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

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包括非寿险和长期健康险）所需要的主要计量假设如下：

1. 本公司对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长期健康险保险合同，考虑《中国保监会关于优化保险合同负债评估所适用折现率曲线有关事项的通知》（保监发〔2017〕23号）等相关规定，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编制的“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为基础，加上税收、流动性溢价以及逆周期因素确定折现率假设。2025年12月31日评估使用的即期折现率假设为2.39%-4.85%。

对于久期小于一年的短期险保险合同负债，不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 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市场经验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如死亡发生率、疾病发生率、伤残率等。

死亡率假设是基于行业经验假设、以往的死亡率经验数据、以及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等因素，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确定。死亡率假设采用《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10-2013)》的相应百分比表示。

疾病发生率假设是参考行业经验假设、本公司以往的疾病发生率经验数据、以及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等因素，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确定。

3. 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退保率假设。

退保率假设基于行业经验假设、本公司以往的退保率经验数据、

以及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等因素确定。

4. 费用假设主要分为获取费用和维持费用假设，维持费用假设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公司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影响。

5. 本公司在评估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限于公司实际经验和数据，采用行业参考比例 3%确定风险边际。

本公司在评估未决赔款准备金时，采用行业参考比例 2.5%确定风险边际。

四、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 风险评估

1. 保险风险

保险风险，是指由于死亡率、疾病发生率、赔付率、退保率、费用率等假设的实际经验与预期发生不利偏离而造成损失的风险。

2025 年，本公司稳步开展退保率、发生率等关键指标的经验分析工作，同步强化费用风险与准备金风险管控，围绕产品开发、核保、理赔、产品管理、准备金评估、再保险管理等关键环节，全面落实保险风险管控。

未来，本公司将强化定价管理，夯实核保、理赔两核机制，不断提升业务品质；健全产品回溯分析机制，持续提高产品开发管理效率与效能；坚守“保险姓保”理念，突出风险保障功能，丰富保障产品供给，推动保险产品回归保障本源。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权益价格、房地产价格、汇率等不利变动，导致本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权益价格风险、房地产价格风险、境外资产价格风险和汇率风险等。

2025年，本公司在公司整体风险偏好的目标指引下，建立市场风险监测指标体系并落实定期监测，列示如下：

风险分类	指标名称	安全	预警	危险
利率风险	规模调整后的修正久期缺口率	$\text{abs}(X) \leq 50\%$	$50\% < \text{abs}(X) \leq 100\%$	$\text{abs}(X) > 100\%$
利率风险	规模调整后的修正久期缺口	$-10 \leq X \leq 2$	$-15 \leq X < -10$ 或 $2 < X \leq 4$	$X < -15$ 或 $X > 4$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对冲率	$X \geq 20\%$	$8\% < X < 20\%$	$X < 8\%$
利率风险	基点价值变动率	$0 < X \leq 200\%$	$200\% < X \leq 300\%$	$X > 300\%$
权益价格风险	权益风险价值占比	$X \leq 28\%$	$28\% < X \leq 35\%$	$X > 35\%$
权益价格风险	权益类资产敏感度	$\text{abs}(X) \leq 30\%$	$30\% < \text{abs}(X) \leq 40\%$	$\text{abs}(X) > 40\%$
权益价格风险	未上市股权资产占比	$X \leq 3\%$	$3\% < X \leq 4\%$	$X > 4\%$
权益价格风险	持有单一上市公司股票的股份总数	$X \leq 4\%$	$4\% < X \leq 10\%$	$X > 10\%$
权益价格风险	上市权益资产 VAR 值	-	-	-
权益价格风险	权益类投资亏损比例	$X = 0\%$	$X > 0\%$	
权益价格风险	重大股权资产占比	$0\% \leq X \leq 10\%$	$10\% < X \leq 50\%$	$X > 50\%$
房地产价格风险	购置自用性不动产类资产的账面余额占比	$X \leq 10\%$	$10\% < X \leq 18\%$	$X > 18\%$
其他资产价格风险	投资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占比	$X \leq 15\%$	$15\% < X \leq 20\%$	$X > 20\%$

流动性资产风险	流动性资产占比	$4\% \leq X < 20\%$	$X \geq 20\%$ 或 $X < 4\%$
汇率风险	境外投资资产余额占比	$X \leq 12\%$	$12\% < X \leq 15\%$ $X > 15\%$
汇率风险	美元风险暴露敞口占上季度末非投连总值	$X < 0.2\%$	$X \geq 0.2\%$

未来，本公司将适度提高权益资产配置比例，优化投资组合股息率水平；积极布局科技成长赛道，挖掘景气度上行的细分行业投资机会，精准把握政策红利。同时，持续深化与主流券商研究所的投研合作，为本公司投资研究工作提供坚实支撑。

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交易对手不能履行或不能按时履行其合同义务，或者交易对手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导致保险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

2025年，本公司信用类资产外部信用评级均为AA+及以上，内部评级均处于投资级以上，信用风险整体可控。委托投资管理人的内部评级结果亦高于其设定的最低可投资评级标准，信用风险水平较低。报告期内，本公司投资项目未发生重大信用风险事件。

本公司将持续跟踪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态势、区域经济状况及交易主体信用资质，密切关注相关舆情与财务信息，确保及时识别、预警并妥善应对潜在信用风险。同时，严格执行信用风险限额管理要求，落实区域及行业信用限额管控举措，有效压降整体信用风险敞口，提升投资组合运行的稳健性。此外，本公司将持续深化宏观及行业研究分析，积极加强专业外部机构合作，强化趋势研判与风险识别，动态优化完善内部评级模型，持续提升信用风险管理专业化水平与综合应对能力。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存在问题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与声誉风险。

2025 年度，本公司密切跟踪监管政策动态，制定《2025 年度操作风险偏好陈述书》，有序推进操作风险管理各项专项工作，强化基础管理工具实效运用，持续深化风险管理与合规经营理念。整体来看，本公司操作风险总体可控，全年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

未来，本公司将持续健全并落地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将管控节点系统性嵌入业务全流程，推动管理模式从事后处置向事前预防转型，实现对操作风险损失事件的有效管控。同时，结合过往评估排查结果及内部审计发现问题与整改建议，针对薄弱环节强化管控、优化流程；持续加强风控合规文化建设，通过多样化风控合规培训，不断提升全员风险意识与合规自觉性。本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系统化、全流程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切实提升风险管控效能，为业务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5. 战略风险

战略风险，是指由于战略制定和实施的流程中无效或经营环境的变化，导致战略与市场环境和公司能力不匹配的风险。

2025 年，我国经济展现出强大韧性与发展活力。本公司秉持“保险姓保”的原则，逐步形成以客户为中心的精细化服务体系，加强投资能力建设，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投资支持力度，关注绿色经济行业，建成特色更加突出、创新能力更强、盈利能力可持续的发展模式。

未来，本公司将稳健深耕健康保险领域，推动经营发展实现多维度进阶。依托精细化运营管理，实现规模与效益稳步提升，持续深化

价值转型，优化业务结构，坚守保障本源；全面筑牢风险防线，构建全流程、多维度风险管控体系，确保经营安全合规；聚焦细分人群健康保障需求，深化特色化经营，强化生态协同与模式创新，持续打造兼具本公司特质与行业竞争力的生态营销体系及产品创新体系。

6.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保险公司的公司行为、从业人员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保险公司产生负面评价，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

2025年，本公司建立声誉风险联系人机制，组织开展声誉风险相关培训及应急演练，强化舆情监测与声誉风险排查，围绕消费者权益保护、经营稳定性、反洗钱合规及偿付能力等核心事项，实施动态预警与舆情跟踪。对可能引发重大负面影响的舆情信息及声誉风险隐患，本公司严格按照《声誉风险管理办法》明确的应急响应等级，在规定时限内向对应层级声誉事件管理机构报告，并由其及时采取有效处置措施，最大限度控制风险影响范围。

未来，本公司将严格对标监管及内部制度要求，细化声誉风险分级分类管理流程，优化实务操作规范，压实各部门、各机构声誉风险管理主体责任，通过多部门协同、总分上下联动，切实筑牢声誉风险防线，有效防范化解各类声誉风险隐患。

7.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保险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及时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支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2025年，本公司定期监测公司整体以及各分支机构的现金流入和现金流出；根据本公司的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融资活动，合理估计公司现金流需求；合理调配资金，按时履行各项支付义务。全年，

本公司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整体流动性风险可控。

未来，本公司一是持续强化日常流动性管理，扎实开展现金流压力测试，加强关键指标动态监测；二是严格遵循资产负债管理监管要求，在满足流动性风险管控的前提下，评估并优化资产负债久期匹配，持续完善资产负债与现金流配置；三是适时运用再保险工具实施流动性风险转移，缓解突发资金流出压力，释放资本占用，提升流动性储备水平，增强现金流稳定性。

8. 欺诈风险

保险欺诈风险，是指欺诈实施者进行欺诈活动，给保险活动当事人及社会公众造成经济损失或其他损害的风险。

2025年，本公司修订完成《反保险欺诈管理办法》，开展反欺诈培训，聚焦欺诈案件类型、高发场景、作案手法等核心要素，对欺诈风险新特征、新趋势开展识别研判，制定针对性防控措施。同时，不断健全完善欺诈线索协查联动机制，积极配合行业组织开展线索串并分析、风险联合排查、涉案协同处置等工作，形成行业反欺诈合力。

未来，本公司将从产品设计、销售管理、承保理赔等全流程入手，全面梳理并评估产品潜在欺诈风险点。同时，强化中介业务合作机构准入筛查，积极建立与外部数据机构的对接机制，严格核实客户身份真实性，重点防范与识别各类欺诈行为，持续提升反欺诈工作质效。

9. 消费者权益保护风险

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风险，是指面向消费者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在设计开发、定价管理、协议制定、营销宣传等环节中涉及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风险。

2025年，本公司修订并严格执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管理办法》，将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同步制定

《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审计管理办法》，将核心要求嵌入内控评价体系，进一步夯实内部控制与独立评估的第三道防线，系统性保障消费者权益保护要求贯穿业务全流程。

未来，本公司将持续优化消保审查机制，实现对新增产品、服务、宣传、信息披露、销售等全环节的全覆盖，从源头防范侵权行为，切实保障消费者获得公平公正待遇。同时，进一步畅通投诉渠道，完善多元纠纷化解机制，健全消费者需求评估与风险承受能力测评体系。构建多层次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体系，着力打造覆盖面广、针对性强的金融知识宣传教育工作新格局。

10. 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

反洗钱是指为了预防通过办理保险业务掩饰、隐瞒毒品犯罪、黑社会性质的组织犯罪、恐怖活动犯罪、走私犯罪、贪污贿赂犯罪、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犯罪、金融诈骗犯罪等犯罪所得及其收益的来源和性质的洗钱活动，依照国家法律规定采取相关措施的行为；反恐怖融资是指为了预防通过办理保险业务向从事恐怖活动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或帮助从事恐怖活动的组织或个人募集、管理或转移资金的犯罪活动，依照国家法律规定采取相关措施的行为。

2025年，本公司将洗钱风险纳入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本公司按季度召开反洗钱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持续跟进监管政策要求，结合业务实际不断优化反洗钱相关制度，目前已初步构建起基本符合监管规定的反洗钱制度体系。此外，本公司对客户洗钱风险评估系统在特定场景下的监测规则进行了功能优化，并多维度开展反洗钱专题培训，切实提升全体员工反洗钱意识及反洗钱岗位人员专业履职能力。

2025年下半年，本公司正式启动年度洗钱风险自评估工作。依据《金融机构洗钱风险自评估指引》，结合本公司经营实际开展深入

研判，制定完善的自评估工作方案及专项评估表，明确评估标准、排查范围及各部门职责分工，全面排查洗钱风险隐患。

未来，本公司将持续加强反洗钱专业队伍建设，不断完善反洗钱制度体系，提升制度的指导性与可操作性。此外，进一步优化反洗钱系统功能，全面提升洗钱风险管理的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将客户尽职调查、受益所有人识别、反洗钱特别预防措施等关键环节嵌入业务系统流程，全面提升反洗钱工作质效。

11. 科技外包风险

信息科技外包，是指将原本由自身负责处理的信息科技活动委托给服务提供商处理的行为。随着保险行业的数字化转型加速，科技外包已成为众多保险机构优化资源配置、提升运营效率、降低成本的重要手段。

本公司高度重视科技外包风险管理工作，现已将科技外包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2025年，本公司构建与信息科技战略目标相匹配的科技外包管理体系，针对不同类型外包活动制定差异化管理与风险控制策略，建立并严格执行外包准入、过程监督及考核评价机制。

未来，本公司将持续落实内部管理要求，科学合理界定外包边界，持续强化合同管理及供应商评估考核体系，并严格遵循按需申请、权限最小化原则，严控系统与数据权限分配，充分运用技术手段强化风险管控，全面提升科技外包风险管理质效。

12. 数据安全及移动应用风险

数据安全风险，指公司在数据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共享、转移、公开、删除、销毁等全生命周期管理过程中，因管理疏漏、人员违规、外部攻击或第三方问题等原因，导致未授权访问、滥用、数据泄露、篡改或丢失，从而对公司、客户及合作伙伴造

成经济损失、声誉损失或引发法律追责的风险。移动应用风险，是指公司在移动应用规划、开发、发布、运行、维护等全生命周期管理过程中，因管理疏漏、技术缺陷、人员违规、外部攻击或第三方问题等原因，引发技术安全、业务合规、数据安全与隐私、运营管理等問題及由此导致的财产损失、合规风险或声誉损害，从而给公司、客户及相关方造成不利后果的风险。

本公司高度重视数据安全及移动应用风险管理工作，于 2025 年将数据安全及移动应用风险纳入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中，从数据安全全管理组织架构、责任划分、制度建设、技术保护、风险监测、应急管理、责任追究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的梳理和对标，同步开展数据安全风险评估工作，为有效支撑公司数据安全全管理需求、合规有序开展数据处理活动提供了坚实保障。

未来，本公司将紧扣安全合规要求，持续巩固治理成效，筑牢数据安全防线，规范移动应用程序管理。针对数据安全及移动应用管理过程中的潜在风险点，进一步优化制度体系、强化技术防护、提升应急处置能力，不断提升安全水平。

(二) 风险控制

1. 组织体系及基本流程

(1) 组织体系

本公司设置系统化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包括从决策层到执行层的垂直管理架构和从事前到事后的水平管理架构。从横向看，分一二三道防线，守土有责开展风控工作；从纵向看，自上而下建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总裁室——风险管理与法律合规部——职能部门及分公司合规管理岗，职责清晰定位明确，形成体系化的风险管理治理架构。

风险管理与法律合规部作为风险管理工作的牵头部门牵头本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本公司对各子类风险的风险管理工作指定牵头部门，精算管理部、投资业务部、战略发展部、财务管理部、履约管理部/消费者权益保护部、数字科技部为各子类风险牵头部门，牵头部门对管理领域涉及相关部门或分支机构的风险进行统筹管理，开展分析、评估、监测与报告，并根据要求向风险管理与法律合规部报告。

总公司各部门在其职责范围内建立风险管理流程，风险管理流程及相关部门职责通过大类风险管理制度及细项风险管理制度加以明确，并对职能范围内的风险管理制度健全性和遵循有效性负责。

分公司通过下设的合规管理部为依托，在总公司风险管理与法律合规部的指导下开展风险管理工作。

本公司本着稳健与创新相结合的方式开展风险管理工作，一方面注重夯实基础，从架构、制度建设方面入手，搭建基础管控平台；另一方面注重方式、方法创新，不断提升公司风险管理水平。本公司践行在内部各个层面营造风险管理文化氛围，推动将风险管理从“事后应对”向“事前预防”的转变，通过开展风险管理培训及推进实施各部门间沟通机制，增强员工的风险管理意识，将风险管理意识转化为全员共同认识和自觉行动，促进公司建立更系统、更规范、更高效的风险管理机制。

(2) 基本流程

本公司稳步推进风险管理相关工作，健全风险管理制度体系，优化全流程风险管理。风险管理流程分为风险识别与评估、风险控制、风险监测与预警、风险监督与改进、风险报告与沟通五个基本步骤。

总公司各部门和各分支机构将风险管理嵌入到职责范围内的各项流程中去，并主动进行风险识别和评估。总公司风险管理与法律合

规部负责组织指导风险识别和评估工作，提供风险分类标准、风险识别和评估方法，汇总各职能部门和业务单位的识别评估结果；通过对各类风险识别与评估结果的整合，协调各部门出具自查、风险管理相关报告，同时负责及时向本公司管理层和监管机构提供定期和即时的风险评估报告，为本公司经营管理活动提供风险方面的决策支持，并满足有关监管要求；根据本公司内外部环境及经营状况变化，为本公司提供风险提示报告、专题风险研究报告和风险管理建议等。

稽核审计部每年评估一次本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体系运行情况 and 运行效果，监督风险管理政策的执行情况，并向本公司董事会报告。本公司相关部门和机构应积极配合，并针对稽核审计部提出的缺陷组织进行整改。

2.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及执行情况

2025年，在本公司总体战略目标下，本公司秉承稳健的风险偏好，在本公司股东的大力支持下，通过加强风险管理来提升整体管理效率，努力发展成一家规模适度增长、价值稳步提升、不断满足消费者多元化健康需求的中型专业健康险公司。

本公司坚持统筹平衡资本、规模、风险与收益，严格对标各项监管要求，从资本水平、价值、盈利、市场与信用风险管理、流动性与资产负债管理、操作合规、声誉风险、消费者权益保护、科技外包、反洗钱十大维度，明确风险容忍度与限额管理要求。

2025年度，本公司风险偏好体系整体执行平稳有效；对个别指标突破或逼近限额的情形，已组织相关责任部门开展专项分析，制定并推进整改措施，严格履行审批与汇报程序。未来将持续强化风险偏好闭环管理，不断提升全面风险管理质效，切实筑牢稳健经营防线。

五、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一) 上一年度原保险保费收入居前 5 位的保险产品的名称、主要销售渠道、原保险保费收入和退保金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保费收入	退保金	主要销售渠道
复星联合鑫如意护理保险	140,417	182	银行代理渠道
复星联合康爱一生护理保险（荣耀版）	104,407	3,166	专业中介渠道
复星联合福星高照特定疾病保险（安泰版）（互联网）	71,549	93	专业中介渠道
复星联合光辉岁月护理保险（长青版）	65,984	288	专业中介渠道
复星联合妈咪保贝少儿重大疾病保险	54,057	768	专业中介渠道

注：上述信息基于财务口径

(二) 上一年度保户投资款新增交费居前 3 位的保险产品的名称、主要销售渠道、保户投资款新增交费和保户投资款本年退保

不涉及。

(三) 上一年度投连险独立账户新增交费居前 3 位的投连险产品的名称、主要销售渠道、投连险独立账户新增交费和投连险独立账户本年退保

不涉及。

六、偿付能力信息

(一) 偿付能力主要指标

指标	2025年	2024年
实际资本（元）	6,839,094,217	5,919,463,797
核心资本（元）	4,777,953,127	4,003,174,796
最低资本（元）	3,949,191,214	3,419,291,445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元）	828,761,913	583,883,351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21%	117%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元）	2,889,903,003	2,500,172,352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73%	173%

(二) 偿付能力变化原因说明

2025 年末，公司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为 173%，与上年末持平；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为 121%，较上年末上升 4 个百分点。偿付能力指标变动主要受增资扩股及业务发展等综合因素影响。

七、公司治理信息

(一)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公司情况的简要说明

本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二) 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本公司共有股东 10 家，其中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有 9 家。本年度本公司新增国际金融公司、亚洲开发银行 2 家股东，各股东持股情况变化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上海复星医药 (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97,220,000	14.00%	上海复星医药 (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202,688,750	20.05%
上海复星产业 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14.40%	上海复星产业投 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9.89%
广东宜华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 司	97,500,000	14.04%	广东宜华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司	97,500,000	9.65%
广州南沙科金 控股集团有限 公司	97,220,000	14.00%	广州南沙科金控 股集团有限公司	97,220,000	9.62%
宁波西子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	95,000,000	13.68%	宁波西子资产管 理有限公司	95,000,000	9.40%
重庆东银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	95,000,000	13.68%	重庆东银控股集 团有限公司	95,000,000	9.40%
上海丰实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	72,500,000	10.44%	上海丰实资产管 理有限公司	72,500,000	7.17%
迪安诊断技术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40,000,000	5.76%	迪安诊断技术集 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	3.96%
-	-	-	国际金融公司	105,468,750	10.43%
-	-	-	亚洲开发银行	105,468,750	10.43%
合计	694,440,000	100%	合计	1,010,846,250	100%

(三) 股东大会职责及主要决议

1. 股东大会职责

-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发展战略和投资计划；
- (2)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 (3)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
- (4)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5) 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6)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7)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8)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9) 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 (10) 对公司上市、收购本公司股份、发行公司债券或者其他有价证券作出决议；
- (11)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
- (12) 审定、修订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治理制度；
- (13) 对公司聘用、解聘为公司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4) 审议代表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三以上的股东的提案；
- (15) 审议批准公司设立法人机构、重大对外投资、重大资产购置、重大资产处置与核销、重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对外捐赠等资金运用事项，具体如下：
 - ① 审议批准公司设立法人机构，法人机构指公司直接投资设立并

对其实施控制的境内外公司；

② 审议批准单笔金额超过 600 万元，或者年度累计总额超过 2,500 万元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万分之三之和的对外捐赠、赠与事项；

③ 审议批准单项投资或处置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超过 20%，或者年度累积投资或处置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超过 50% 的股权投资、处置事项；

④ 审议批准单项资产价值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超过 5%，或者年度累计资产价值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超过 15% 的不动产投资、处置事项；

⑤ 审议批准根据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保险资金境外投资管理暂行办法》以及其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达到以上第 3、第 4 项权限标准以及相对应额度的境外股权、不动产投资、处置事项以及其他事项；

⑥ 审议批准单项资产价值超过 5,000 万元，或者年度累计资产价值超过 1.5 亿元的公司为在正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诉讼进行的担保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允许的其他担保事项；

(16) 听取有关监管机构对本公司的监管意见，听取本公司的整改情况；

(17) 审议重大关联交易以及相关授权方案；

(18) 审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者公司章程约定的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 股东大会相关决议内容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时间地点	议题	出席情况	表决情况
------	------	----	------	------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年3月31日,上海市	1. 关于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出席会议的股东单位代表共7人,代表股份共计5.9694亿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5.96%	各项议案全部审议通过。赞成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数的100%,无反对票和弃权票。
2024年度股东大会	2025年4月15日,上海市	<p>审议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三年发展规划(2023年-2025年)》的议案; 2. 关于《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4.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5-2027年度资本规划》的议案; 6. 关于2025-2027年资产战略配置规划和2025年度资产配置计划的议案; 7.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关于《2024年度董事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9. 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尽职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2024年度监事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p>听取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2024年度四个季度偿付能力状况》的报告; 2. 关于《2024年关联交易整体情况》的报告。 	出席会议的股东单位代表共7人,代表股份共计5.9694亿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5.96%	各项议案全部审议通过。赞成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数的100%,无反对票和弃权票。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年9月25日,上海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投资太平洋-中国木雕城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出席会议的股东单位代表共9人,代表股份共计913,346,2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0.35%	各项议案全部审议通过。赞成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数的100%,无反对票和

				弃权票。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年11月24日,上海市	1. 关于续聘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出席会议的股东单位代表共9人,代表股份共计913,346,2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0.35%	各项议案全部审议通过。赞成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数的100%,无反对票和弃权票。

(四) 董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工作情况、董事简历及董事兼职情况

1. 董事会职责

- (1)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大会报告工作；
- (2)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 建立公司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
- (4) 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
- (5)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控制、监督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金运用情况；
- (6) 制定公司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
- (7)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对公司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进行年度累计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的预算调整事项；
- (8)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9)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10) 制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11) 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审议批准公司的对外投资、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对外捐

赠等事项，具体如下：

①审议批准单笔金额 600 万元（含）以下，且年度累计总额在 2,500 万元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万分之三之和（含）以下的对外捐赠、赠与事项；对遭遇突发重大事件地区的援助如超过以上总额或单笔限额，可由董事会审批；

②审议批准单项投资或处置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含）以下，且年度累积投资或处置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含）以下的股权投资、处置事项；

③审议批准单项资产价值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含）以下，且年度累计资产价值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5%（含）以下的不动产投资、处置事项；

④审议批准根据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保险资金境外投资管理暂行办法》以及其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在以上第 2、第 3 项权限标准以及相对应额度内的境外股权、不动产投资、处置事项以及其他事项；

⑤审议批准其他资产管理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存款、结汇、买卖有价证券及金融产品、同业拆借事项；

⑥审议批准单项资产价值 5,000 万元（含）以下，且年度累计资产价值 1.5 亿元（含）以下的公司为在正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诉讼进行的担保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允许的其他担保事项；

（12）审议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13）审议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含业务政策）；

（14）定期评估并完善公司治理，审定公司治理报告；

（15）按照监管规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奖惩事项，监督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

(16) 制订章程修改方案，制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

(17) 提请股东大会聘用或者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8) 审议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保险资金运用及资产管理规则和指引、资产战略配置计划，在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决定资金托管人的选择及订立、变更和终止投资管理协议；

(19) 审议向子公司派出的董事（含董事长）人选、监事（含监事会主席）人选，以及建议子公司聘用的总裁、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人选；

(20) 审议批准公司的准备金制度（含分红特别储备），年度准备金的提取和使用以及损失核销预算等，并向股东大会报告；

(21) 评估公司偿付能力状况，审定公司年度偿付能力报告。当公司偿付能力不足时，制定包括但不限于资本补充计划等补充偿付能力方案，承担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

(22) 审批公司偿付能力风险、信用风险等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和风险管理政策，审批公司偿付能力风险、信用风险等重大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审批公司偿付能力报告，持续关注公司偿付能力风险、信用风险等重大风险状况及其他相关事项，监督管理层对偿付能力风险、信用风险等风险进行有效的管理和控制，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23) 审议批准重大关联交易以外的关联交易以及股东大会授权审批的重大关联交易；

(24) 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并对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

(25) 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

(26) 选聘实施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计的外部审计机构；

(27) 负责制定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战略、政策及目标，确保公平对待消费者，并将消费者权益保护纳入经营发展战略和企业文化建设中；对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进行总体规划及指导，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纳入公司治理评价，督促消费者权益保护战略、政策及目标的有效执行和落实；对高级管理层履行消费者权益保护职责情况进行监督，对相关工作进行审议；

(28) 负责每年对公司的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情况至少进行一次审核，并对薪酬管理负最终责任；

(29) 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2. 董事会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1) 董事会人员构成

序号	姓名	类别	职务		提名股东
			董事会任职	管理层任职	
1	彭玉龙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 ^{注1} ）		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	赖晓辉	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	公司总经理	
3	曾明光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		
4	陈玉卿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	谭妮娜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		广州南沙科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	宋航	独立董事	一般董事		
7	王素梅	独立董事	一般董事		
8	倪静	独立董事	一般董事		
9	张连增	独立董事	一般董事		

(2) 董事会人员工作情况

^{注1} 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彭玉龙为公司董事长及相关工作安排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推举彭玉龙先生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主持董事会工作。

姓名	应参加会议次数	亲自参会次数	授权委托次数	缺席次数	备注
彭玉龙	11	11	0	0	
曾明光	11	11	0	0	
赖晓辉	11	11	0	0	
陈玉卿	11	11	0	0	
周佳	1	1	0	0	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离任
谭妮娜	10	10	0	0	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获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任职批复, 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起任职
宋航	11	11	0	0	
张连增	11	11	0	0	
倪静	11	11	0	0	
王素梅	11	11	0	0	

(3) 董事

彭玉龙：现任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批复文号：金复〔2024〕797号），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彭玉龙先生现任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总裁高级助理、银行与保险产业运营委员会联席总裁；兼任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金复〔2024〕333号），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董事（渝金管复〔2024〕152号），浙江商盟支付有限公司董事长，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保监许可〔2017〕135号）。彭先生曾兼任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星恒保险代理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等。彭先生 2007 年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获得博士学位。

赖晓辉：现任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批复文号：金复〔2024〕375号）、总裁（批复文号：金复〔2023〕1号）、首席投资官。赖晓辉先生曾任本公司副总裁、助理总裁、上海分公司总经理，复星集团健康控股健康险高级总监，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人身险部副处长等职。赖先生毕业于华东交通大学，获硕士学位，并获美国特洛伊州立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曾明光：现任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批复文号：保监许可〔2017〕402号）。曾明光先生现任复星国际副总裁，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上海复星健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曾先生曾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批复文号：金复〔2023〕174号）、总裁（批复文号：保监许可〔2017〕303号），复星集团健康险事业部执行总裁，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人身险部总经理、浙江分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寿险处处长等职。曾先生于1990年毕业于第三军医大学获学士学位，并于2007年获上海财经大学EMBA学位。

陈玉卿：现任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批复文号：金复〔2024〕752号）。陈玉卿先生现任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兼任上海复星健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健嘉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等。陈先生于1997年毕业于上海大学，获得学士学位。

谭妮娜：现任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批复文号：金复〔2025〕31号）。谭妮娜女士现任广州南沙科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广州南沙区科工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广州南沙产业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等。谭女士曾任广州农商银行金融市场管理总部经理，广东华兴银行资产管理事业部总经理助理，广东华兴银行广州分行总监。谭女士于2012年毕业于清华大学，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倪静：现任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批复文号：银保监复〔2019〕42号）。倪静女士现任华东政法大学国际法学院

副教授；兼任上海国际仲裁中心仲裁员，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倪女士曾担任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法学博士后。倪女士 2002 年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获学士学位，2005 年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获法学硕士学位，2008 年毕业于厦门大学获博士学位。

宋航：现任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批复文号：银保监复〔2021〕1 号）。宋航先生现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教授；兼任中国会计学会理事，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浦东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宋先生曾任光大证券研究所分析师等。宋先生 1999 年毕业于浙江财经大学获学士学位，2003 年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获硕士学位，2007 年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获博士学位。

王素梅：现任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批复文号：银保监复〔2021〕3 号）。王素梅女士现任南京审计大学社会审计学院院长、教授，兼任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王女士曾担任联合国塞浦路斯维和部队、东帝汶综合特派团、联合国大学、联合国水资源研究所外部审计师，江阴市能源物资总公司信息员等职。王女士 1995 年毕业于南京审计学院，2001 年毕业于南京农业大学获硕士学位，2010 年毕业于武汉大学获博士学位。

张连增：现任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批复文号：银保监复〔2023〕283 号）。张连增先生现任南开大学南开-泰康保险与精算研究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系主任，兼任中国精算师协会理事。曾任南开大学金融学院精算学系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等。张先生 1990 年毕业于四川大学，获学士学位，1993 年毕业于南开大学，获硕士学位，1996 年毕业于南开大学，获博士学位。

(五) 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姓名	应参加会议次数	亲自参会次数	授权委托次数	缺席次数	表决情况
倪静	11	11	0	0	同意
宋航	11	11	0	0	同意
王素梅	11	11	0	0	同意
张连增	11	11	0	0	同意

(六) 监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工作情况、监事简历及监事兼职情况

1. 监事会职责

- (1) 检查监督公司的财务；
- (2) 对董事、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提议；
- (3) 当董事、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 (4)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会议的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 (5) 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 (6) 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对董事、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7) 提名独立董事；
- (8) 充分发挥监督职能，禁止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和内部人控制现象的发生，保护投资者利益和机构合法权益；
- (9) 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除以上职权外，监事会还应当重点关注以下事项：

- (1) 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公司情况的发展战略；
- (2) 对公司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和稳健性进行评估，形

成评估报告；

(3) 对公司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

(4) 对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

(5) 对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实施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

(6) 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履职情况进行监督；

(7) 对董事会风险管理相关决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风险管理履职情况、公司发展规划的制定、实施和评估以及其他与偿付能力风险管理相关工作进行监督，定期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关注经营过程中可能引发的偿付能力风险等相关重大风险，并纳入监事会工作报告；

(8) 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2.监事会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1) 监事会人员构成

序号	姓名	类别	职务
1	周秀君	股东监事	监事会主席
2	代强	职工监事	一般监事
3	潘志斌	外部监事	一般监事

(2) 监事会人员工作情况

姓名	应参加会议次数	亲自参会次数	授权委托次数	缺席次数	备注
周秀君	6	6	0	0	
代强	6	6	0	0	
潘志斌	6	6	0	0	

3.监事简历

周秀君：现任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批复文号：银保监复〔2021〕144号）。周秀君女士现任东葵致新机械设备租赁（上海）有限公司（曾用名：东葵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周女士曾任涪陵宏声集团业务员，重庆安亿科技财务主管，重庆东银集团财务经理等职。周女士于1998年毕业于重庆商学院获学士学位。

代强：现任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批复文号：保监许可〔2017〕722号）、履约管理部/消费者权益保护部总经理。代先生曾任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意外险承保管理岗，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健康险副总监。代先生于2009年毕业于武汉大学获学士学位，于2011年毕业于武汉大学获硕士学位。

潘志斌：现任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批复文号：金复〔2023〕159号）。潘志斌先生现任华东师范大学金融系副教授，兼任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专家顾问。潘先生曾任美国北卡罗来纳州立大学金融风险管理中心访问学者，华东师范大学金融系讲师等职。潘先生于1998年毕业于黑龙江科技大学（原黑龙江矿业学院）获学士学位，于2001年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获硕士学位，于2005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获博士学位。

（七）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姓名	应参加会议次数	亲自参会次数	授权委托次数	缺席次数	表决情况
潘志斌	6	6	0	0	同意

(八) 高级管理层构成、职责、人员简历

1. 高级管理层构成及职责

姓名	职务	任职时间	分管领域	备注
赖晓辉	总裁	2023年7月	全面主持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分管产品开发部、生态营销部、投资业务部、健康服务部	分工时间2025年9月；另担任首席投资官。
李明	副总裁	2022年4月	分管人力资源部、办公室、团险业务中心	分工时间2025年9月；另担任首席人力资源官。
王国涛	副总裁	2024年5月	分管履约管理部/消费者权益保护部、党委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数字科技部	分工时间2025年9月；另分管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消费者投诉处理工作、消费者教育宣传工作。
	董事会秘书	2017年4月		
张瑞章	助理总裁	2023年4月	分管精算管理部、融合业务部	分工时间2025年9月。
	总精算师	2023年4月		
刘易	助理总裁	2025年1月	分管财务管理部、战略发展部、渠道业务部	分工时间2025年9月。
	财务负责人	2025年9月		
何刚	助理总裁	2025年9月	分管银保业务部、创新运营中心	分工时间2025年9月。
朱红闯	审计责任人	2024年2月	负责稽核审计部	另担任公司首席风险官。
葛星	首席合规官	2025年4月	负责风险管理与法律合规部	另担任公司法律责任人。

2. 人员简历

赖晓辉先生

现任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裁、首席投资官。赖先生曾任本公司副总裁、助理总裁、上海分公司总经理、复星集团健康控股健康险高级总监、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人身险部副处长等职。赖先生毕业于华东交通大学，获硕士学位，并获美国特洛伊州立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赖先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管理职责，有效维护了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和

利益。

李明先生

现任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副总裁、首席人力资源官。李先生曾任复星集团人力资源董事总经理、中怡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执行总监等职。李先生毕业于中北大学，获学士学位。

李先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管理职责，有效维护了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和利益。

王国涛先生

现任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王先生曾任本公司助理总裁、合规负责人、首席风险官、复星集团健康控股健康险总监、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航运保险运营中心筹备负责人等职。王先生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获硕士学位。

王先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管理职责，有效维护了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和利益。

张瑞章先生

现任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助理总裁、总精算师。张先生曾任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精算部副总经理。张先生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

张先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管理职责，有效维护了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和利益。

刘易女士

现任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助理总裁、财务负责人。刘女士曾任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总精算师、首席风险官，德国通用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合规负责人、首席风险官等职。刘女士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获学士学位。

刘女士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管理职责，有效维护了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和利益。

何刚先生

现任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助理总裁。何先生曾任本公司业务总监，昆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银行保险部总监、大健康产业发展中心总经理、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副总经理等职。何先生毕业于安徽医科大学，获学士学位。

何先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管理职责，有效维护了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和利益。

朱红闯先生

现任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审计责任人、首席风险官。朱先生曾任本公司江苏分公司总经理、复星集团健康控股健康险业务高级总监、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意健险部产品精算处负责人等职。朱先生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获硕士学位。

朱先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管理职责，有效维护了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和利益。

葛星先生

现任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合规官、法律责任人。葛先生曾任弘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兼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助理（主持工作）、法律责任人、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合规与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及知识产权高级经理等职。葛先生毕业于山东大学，获硕士学位。

葛先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管理职责，有效维护了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和利益。

(九)薪酬制度及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本公司股东代表董事、股东代表监事不在本公司领取任何报酬。独立董事按照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评管理制度》执行；外部监事按照股东大会决议领取监事津贴，职工监事按照其在本公司实际任职岗位领取员工薪酬。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行年薪制，年薪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组成，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年度考评结果另行核定发放，实发绩效薪酬在基本薪酬的三倍以内，实行延期支付机制及追索扣回机制，且目标绩效薪酬不低于基本薪酬。福利性收入和津补贴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公司福利政策执行。每年支付给高管人员的现金福利和津补贴不超过其基本薪酬的 10%。

各个薪酬区间内的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数量：

薪酬区间	董事人数	监事人数	高管人数
1000 万元以上	--	--	--
500 万元-1000 万元	--	--	--
100 万元-500 万元	2	1	7
50 万元-100 万	--	-	1
50 万元以下	7	2	--
合计	9	3	8

填表说明：

1.非货币化薪酬按市场价值或公允价值估值，并与货币薪酬合并，作为薪酬区间划分依据。

2.上表中有3位非独立董事和1位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4位独立董事和1位外部监事在公司领取津贴，1位职工监事薪酬按照其在公司实际任职岗位薪酬统计。

当年度未发生需要对往年绩效薪酬追索扣回的情况。

(十) 公司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本公司的部门设置情况及分支机构清单详见基本信息。

(十一) 公司对自身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本公司2025年度公司治理较为完善，水平稳步提高，不存在重大缺陷，部分环节仍有提升空间。本公司后续将持续优化公司治理运作流程，保障三会一层运作，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十二) 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

详见本报告附件。

(十三) 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信息

无。

八、关联交易信息

2025年，本公司发生各类关联交易912笔，交易金额合计82,114.17万元。

(一)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2025年，本公司发生如下重大关联交易：

1. 本公司于2025年1月7日通过一级市场认购了“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交易金额为3,000万元。此次交易构成重大关联交易。

2. 2025年3月31日，本公司与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认购协议，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形式出资27,000万元人民币认购10,547万股公司新增发股份。此次交易构成重大关联交易。

3. 本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 日通过一级市场申购了“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二期资产担保债务融资工具”, 交易金额为 1 亿元。此次交易构成重大关联交易。

4. 本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通过一级市场申购了“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交易金额为 5,000 万元。此次交易构成重大关联交易。

5. 本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通过一级市场申购了“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交易金额为 1 亿元。此次交易构成重大关联交易。

6. 本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7 日通过一级市场申购了“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二期科技创新债券”, 交易金额为 3,000 万元。此次交易构成重大关联交易。

7. 本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4 日投资了“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高成长产业债)(品种二)”, 交易金额为 6,000 万元(票面金额)。此次交易构成重大关联交易。

8. 本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3 日签署了太平洋-中国木雕城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认购协议, 于 2025 年 10 月 14 日投资了“太平洋-中国木雕城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 交易金额为 8,900 万元。此次交易构成重大关联交易。

2025 年, 本公司签订如下统一交易协议:

1. 2025 年 5 月 20 日, 北京分公司与上海新施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 此次交易按照统一交易协议进行管理, 有效期自 2025 年 5 月 20 日起至 2026 年 10 月 19 日止。

2.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2 日与星恒保险代理有限责任公司签订

了《保险代理业务合作协议》，此次交易按照统一交易协议进行管理，有效期自 2025 年 11 月 12 日起至 2028 年 11 月 11 日止，协议有效期内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2,900 万元。

3.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签署了《星渝致远（重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投资星渝致远（重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份额。根据合伙协议管理费收取约定，公司于基金存续期内需向关联方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的管理费总额预计不超过 675 万元（退出期管理费受投资未回收总额影响），按照统一交易协议进行管理。

（二）一般关联交易情况

2025 年，公司一般关联交易金额 9,214.17 万元。各类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 保险业务和其他类：关联交易金额 6,886.98 万元，主要包括个险保单业务、团险保单业务、保险中介业务等。

2. 服务类：关联交易金额 2,286.98 万元，主要包括健康管理及 TPA 服务、职场租赁及物业、机房租赁、技术开发及系统运维、财务共享服务、机票预定服务等。

3. 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金额 40.20 万元（以实际支付金额计算），主要涉及投资管理等。

九、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一）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重大信息

本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深刻把握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决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全面提升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站位，从顶层架构上建立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机制。本公司已建立由董事会统筹并

承担最终责任，由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事务）委员会组织开展各项工作，由总公司负责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主管部门牵头，总、分联动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体系，有效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各项工作。2025年，本公司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践行“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积极响应“大消保”格局建设，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全面纳入公司经营发展战略和企业文化建设中，建立覆盖全流程、全环节、专业高效的消费者权益保护体系，不断夯实专业服务水平，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全力提升金融消费者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本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制度体系，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全面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并制定相应的制度予以规范和指导。2025年，本公司进一步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体系，新发、修订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制度34项（现行共76项），确保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战略目标和政策得到有效执行。其中，修订发布的《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了横向协调、纵向管理的消费者权益保护组织架构管理和职责，完善了十一项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机制，将消费者权益保护要求贯穿业务流程各环节。

本公司同步修订《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管理办法》，持续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效能。结合审查实践及投诉、诉讼、舆情、满意度调查等情况，动态更新和完善审查要点，累计已迭代10次。针对争议较为集中的问题，本公司深入开展溯源整改，分析问题根源，编制审查典型案例，年度内组织开展专项培训4场，全面提升审查专业能力。本公司已在产品与服务的设计开发、定价管理、协议制定等环节的OA审批流程中嵌入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节点，实现全覆盖、无遗漏。未经审查的产品、服务、协议及宣传材料等一律不得实施，切实

强化事前审查的刚性约束，筑牢消费者权益保护的第一道防线。

为进一步加强适当性管理，优化金融服务，有效管理风险、化解纠纷，根据销售适当性管理相关要求，本公司修订了《销售适当性管理办法》，更新了中介机构合作协议模版，切实保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本公司通过建立完善的投保人适当性评估机制，确保评估标准科学合理、流程规范透明，从源头上把控风险。

本公司持续优化产品和服务信息披露，披露覆盖售前、售中、售后全流程关键信息。官网披露“产品基本信息”下区分个险与团险产品、在售与停售产品，相关产品信息中涵盖产品条款、费率表及现金价值表、产品说明书等，披露合作的保险专业中介机构信息、健康管理、投保服务与保单服务等，产品和服务信息采用通俗易懂的语言，有利于消费者投保前清晰了解选择所要购买的保险产品和服务信息。官网与投保界面披露投保须知书、投保提示书、保险投保单、健康及财务告知问卷、免除保险人责任条款的说明书、投保服务信息等，有利于消费者在投保时了解产品和服务的关键信息，充分了解产品风险和特点。官网信息披露保单验真、保单查询与下载、保全服务、理赔服务、续期服务、直付医疗网络查询、指定医院及特药清单等，有利于消费者更好的了解所购买的保险产品，使用保险服务，切实提升消费者服务体验。

本公司持续健全多层次金融消保宣传教育体系，充分发挥健康险公司优势和特色，深度结合不同人群需求制定年度消费者宣传教育计划并纳入常态化工作，着力提升消费者金融素养与风险防范意识。针对特定人群开展差异化、实效性教育活动，鼓励活动创新并评估效果。2025年，本公司积极参与“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活动”“集中教育宣传周”等集中教育活动，成立由高级管理人员牵头，各部门

及各机构负责人组成的领导小组，统筹推进活动实施。在活动期间，以官方微信公众号、短信及外部媒体为主阵地，线上线下协同，面向特殊群体普及金融知识，联合新华社等主流媒体发布多篇宣传文章，扩大覆盖面与影响力。宣传方式上积极创新，运用数字化手段增强互动体验，推出“贪吃蛇之消保知识大挑战”线上游戏，将贪吃蛇盲目逐利机制类比金融消费风险；制作原创动画短视频，通过鲜活案例揭露“代理退保”“AI换脸变声”等非法金融活动危害，取得良好宣传效果。

本公司不断提升个人信息管理的规范化、科学化、安全化水平，明确客户信息管理权责，规范客户信息管理流程，提高客户信息数据质量，加强客户信息安全管理，建立了具有可操作性的消费者个人信息保护专项制度。修订了《客户信息管理办法》，从个人信息的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公开、删除等各方面明确提出客户信息管理的要求，将个人信息安全管理纳入常态化工作，切实维护消费者个人信息安全。

(二) 产品和服务信息

本公司销售的保险产品均已按照规定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进行报备或审批，严格按照报备的产品条款为消费者提供保险保障服务，并按照报备的费率收取保险费，保险合同的主要条款，尤其是责任免除等内容，均在合同中通过突出显示的方式向消费者进行提示，在销售过程中对消费者进行了专门说明，真实、准确、合理的揭示相关产品风险，最大限度保护消费者相关权益。

本公司高度重视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披露工作，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复星联合健康保险办发〔2022〕80号）、《个人保险产品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复星联合健康保险办发

〔2022〕318号〕等制度基础上，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产品和服务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复星联合健康保险办发〔2023〕141号），通过提高全员认识、加强责任落实、完善信息披露制度体系，建立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披露工作长效机制、营造良好氛围、建立回顾机制等5项工作要求，进一步明确产品和服务信息披露的职责分工。

本公司保险产品中包含的健康管理服务以及本公司单独提供的健康管理服务，均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相关规定进行充分信息披露。本公司通过官网或官微、健康服务手册、邮件、线上产品销售页面等载体，明确披露健康服务的项目、内容、性质、价格、使用条件、服务流程、合作机构等服务信息。针对责任免除的内容，均在显著位置突出展示，以真实、准确、合理的提示消费者相关风险。相关的风险提示、收费标准等内容均在健康服务手册、线上产品销售页面上进行了客观、准确的展示。

(三) 投诉管理信息

本公司已建立一套完备的纠纷化解与投诉处理制度体系，明确了从工作要求、流程规范、职责划分到绩效考评及溯源整改的全链条闭环管理，为工作质效奠定了坚实的制度基础。同时，为推进标准化与效率提升，本公司开发了覆盖全渠道、全业务的独立投诉处理信息化系统，实现了全流程线上化运营，形成了“制度+系统”的双重保障机制。

本公司已构建并持续完善线上线下结合、覆盖业务全流程的多元化投诉处理机制。一方面，设立全国统一与属地化的“消费者权益保护专线”，并在官方微信公众号开通消保专栏，确保消费者可便捷接入人工处理；另一方面，在各营业网点公示渠道信息，在合同中明示投诉方式，保障消费者知情权。此外，本公司每月常态化开展“总经

理接待日”活动，为消费者提供与高层管理者直接沟通的高效途径，从而形成从前端响应到高层介入的消费者权益保护闭环。

本公司持续完善金融消费纠纷多元化解机制，遵循“应调尽调”原则，通过案件分级管理与资源保障体系，着力将矛盾化解在基层。2025年，本公司全渠道共计接收各类型投诉6,031件（剔除重复投诉），同比下降3.53%。按业务类型分析，退保与销售类占比50.16%，续期与续保类占比20.86%，理赔类占比19.53%，保全类占比3.83%，承保类占比2.27%，其他类占比3.35%。按承保地区分布分析，广东地区占比47.45%，北京地区占比30.53%，上海地区占比10.51%，四川地区占比5.99%，江苏地区占比2.87%，重庆地区占比2.65%。所有投诉案件均已得到妥善处理。

本公司将深度理解监管重点，积极响应监管机构号召，充分认识消费者权益保护与机构高质量发展的共生逻辑，不断提升金融消保工作的内生动力。在合规经营的基础上充分履行消费者权益保护主体责任，强化服务效能，从体制层面推动全公司自上而下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全方位提升消费者权益保护能力。

十、其他信息

（一）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二）更换董事长或者总经理

无。

（三）当年董事会累计变更人数超过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

无。

（四）公司名称、注册资本、公司住所或者营业场所发生变更

2025年本公司获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广东监管局批复，增

加注册资本 31,640.625 万元,由 69,444 万元变更为 101,084.625 万元。本年度本公司名称、住所或营业场所未发生变更。

(五) 经营范围发生变化

本年度本公司经营范围未发生变化。

(六) 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本年度本公司未合并、分立、解散或申请破产。

(七) 撤销省级分公司

本年度本公司各省级分公司运转良好,未发生撤销省级分公司情况。

(八) 对被投资企业实施控制的重大股权投资

本年度本公司未开展上述投资。

(九) 发生单项投资实际投资损失金额超过公司上季度末净资产总额 5%的重大投资损失,如果净资产为负值则按照公司注册资本 5%计算

本年度本公司未发生上述情况。

(十) 发生单笔赔案或者同一保险事故涉及的所有赔案实际赔付支出金额超过上季度末净资产总额 5%的重大赔付,如果净资产为负值则按照公司注册资本 5%计算

本年度本公司未发生上述情况。

(十一) 发生对公司净资产和实际营运造成重要影响或者判决赔偿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的重大诉讼案件

无。

(十二) 发生对公司净资产和实际营运造成重要影响或者裁决赔偿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的重大仲裁案件

无。

(十三) 偿付能力出现不足或者发生重大变化

本年度本公司偿付能力未出现不足或发生重大变化。

(十四) 公司或者董事长、总经理受到刑事处罚

无。

(十五) 公司或者省级分公司受到监管机构行政处罚

无。

(十六) 更换或者提前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本年度未发生上述情况。

(十七) 其他

大股东所持股权的质押和解质押信息：

本年度股东所持本公司股权不存在质押和解质押相关情况。

附件：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
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KPMG Huazhen LLP
25th Floor, Tower II, Plaza 66
1266 Nanjing West Road
Shanghai 200040
China
Telephone +86 (21) 2212 2888
Fax +86 (21) 6288 1889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南京西路 1266 号
恒隆广场 2 号楼 25 楼
邮政编码: 200040
电话 +86 (21) 2212 2888
传真 +86 (21) 6288 1889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沪审字第 2600970 号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第 1 页至第 105 页的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复星联合健康保险”) 财务报表, 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复星联合健康保险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以下简称“审计准则”) 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业务的独立性要求, 我们独立于复星联合健康保险,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沪审字第 2600970 号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复星联合健康保险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复星联合健康保险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沪审字第 2600970 号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复星联合健康保险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复星联合健康保险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复星联合健康保险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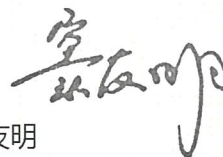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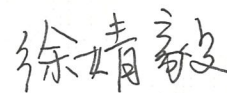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窦友明



徐婧毅



日期：2026 年 4 月 15 日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货币资金	7	960,725,944	350,519,4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	8	2,380,514,883	1,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	196,499,945	40,000,000
应收利息	10	99,737,140	49,874,881
应收保费	11	97,599,661	92,000,564
应收分保账款	12	36,257,781	80,048,092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7	821,552	2,526,698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27	11,802,067	6,986,154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7	1,496,141,841	1,198,353,223
保户质押贷款		29,883,013	25,074,728
定期存款	13	350,000,000	3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	17,239,700,171	12,321,541,624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15	3,100,000,000	1,91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6	-	-
存出资本保证金	17	202,169,250	138,888,000
固定资产	18	3,391,210	4,634,283
使用权资产	19	9,425,853	15,344,822
无形资产	20	129,633,649	132,093,0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	151,840,761	71,527,729
其他资产	22	265,207,736	53,484,458
资产合计		<u>26,761,352,457</u>	<u>16,793,897,747</u>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	3,981,265,491	1,296,997,095
预收保费		139,073,568	52,383,05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24,331,331	80,648,344
应付分保账款	24	53,390,414	76,457,729
应付职工薪酬	25	110,498,196	83,830,624
应交税费	26	10,525,311	1,458,775
应付赔付款		11,212,868	18,351,243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7	97,173,684	108,078,168
未决赔款准备金	27	95,409,162	101,649,031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7	17,342,332,229	11,104,726,688
租赁负债	28	11,063,079	16,775,738
应付债券	29	270,082,500	270,082,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	-	-
其他负债	30	1,659,276,570	1,211,015,020
负债合计		<u>23,905,634,403</u>	<u>14,422,454,009</u>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续)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1	1,010,846,250	694,440,000
资本公积	32	1,446,920,150	953,326,400
其他综合收益	46	333,614,477	821,286,525
盈余公积		4,152,601	-
一般风险准备金		4,152,601	-
未分配利润 / (累计亏损)	33	56,031,975	(97,609,1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u>2,855,718,054</u>	<u>2,371,443,738</u>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u>26,761,352,457</u>	<u>16,793,897,747</u>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6年4月15日获董事会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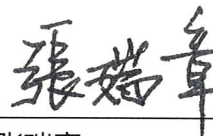
曾明光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刘易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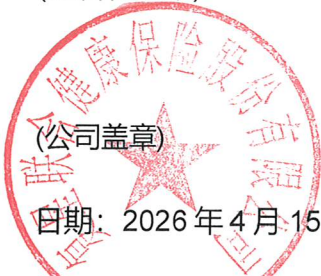
张瑞章
精算责任人

(签名和盖章)



刘震逸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日期: 2026年4月15日

刊载于第19页至第105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货币资金	7	862,829,433	350,519,4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	8	2,185,115,367	1,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	162,500,000	40,000,000
应收利息	10	62,447,386	49,874,881
应收保费	11	97,599,661	92,000,564
应收分保账款	12	36,257,781	80,048,092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7	821,552	2,526,698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27	11,802,067	6,986,154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7	1,496,141,841	1,198,353,223
保户质押贷款		29,883,013	25,074,728
定期存款	13	350,000,000	3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	11,831,502,979	12,321,541,624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15	3,000,000,000	1,91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6	3,270,000,000	-
存出资本保证金	17	202,169,250	138,888,000
固定资产	18	3,391,210	4,634,283
使用权资产	19	9,425,853	15,344,822
无形资产	20	129,633,649	132,093,0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	109,144,202	71,527,729
其他资产	22	214,048,828	53,484,458
资产合计		<u>24,064,714,072</u>	<u>16,793,897,747</u>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	1,238,990,027	1,296,997,095
预收保费		139,073,568	52,383,05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24,331,331	80,648,344
应付分保账款	24	53,390,414	76,457,729
应付职工薪酬	25	110,498,196	83,830,624
应交税费	26	9,146,433	1,458,775
应付赔付款		11,212,868	18,351,243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7	97,173,684	108,078,168
未决赔款准备金	27	95,409,162	101,649,031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7	17,342,332,229	11,104,726,688
租赁负债	28	11,063,079	16,775,738
应付债券	29	270,082,500	270,082,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	-	-
其他负债	30	1,599,989,047	1,211,015,020
负债合计		<u>21,102,692,538</u>	<u>14,422,454,009</u>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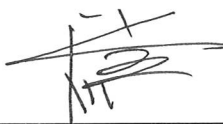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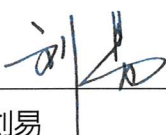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续)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1	1,010,846,250	694,440,000
资本公积	32	1,446,920,150	953,326,400
其他综合收益	46	462,729,128	821,286,525
盈余公积		4,152,601	-
一般风险准备金		4,152,601	-
未分配利润 / (累计亏损)	33	33,220,804	(97,609,1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u>2,962,021,534</u>	<u>2,371,443,738</u>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u>24,064,714,072</u>	<u>16,793,897,747</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获董事会批准。




曾明光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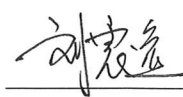
刘易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张瑞章
精算责任人

(签名和盖章)



刘震逸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日期: 2026 年 4 月 15 日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营业收入			
已赚保费		7,444,959,323	4,014,768,270
保险业务收入	34	7,841,425,926	5,225,557,859
其中：分保费收入		-	-
减：分出保费	35	(405,665,940)	(1,227,725,561)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6	9,199,337	16,935,972
投资收益	37	910,738,056	814,916,45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6,817,795	-
汇兑 (损失) / 收益		(8,910,000)	9,986
其他业务收入	38	5,979,975	4,484,558
其他收益		461,714	521,033
营业收入合计		<u>8,370,046,863</u>	<u>4,834,700,300</u>
营业支出			
退保金		(253,688,261)	(278,310,160)
赔付支出	39	(672,213,327)	(1,223,019,028)
减：摊回赔付支出		73,570,455	119,066,74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40	(6,231,365,673)	(3,050,066,146)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302,604,531	668,876,218
税金及附加		(1,495,803)	(3,101,63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1	(830,661,689)	(744,329,351)
业务及管理费	42	(467,236,001)	(355,299,589)
减：摊回分保费用		99,474,406	206,513,091
其他业务成本	43	(143,679,157)	(60,481,409)
资产减值损失	44	(1,112,494)	(53,023,094)
营业支出合计		<u>(8,125,803,013)</u>	<u>(4,773,174,358)</u>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u>2025 年</u>	<u>2024 年</u>
营业利润		244,243,850	61,525,942
加: 营业外收入		173,448	160,820
减: 营业外支出		(188,967)	(1,585,965)
利润总额		244,228,331	60,100,797
减: 所得税费用	45	(82,281,967)	(18,096,936)
净利润		<u>161,946,364</u>	<u>42,003,861</u>
<i>按经营持续性分类</i>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161,946,364	42,003,86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	(487,672,048)	823,928,433
<i>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i>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u>(487,672,048)</u>	<u>823,928,433</u>
综合收益总额		<u>(325,725,684)</u>	<u>865,932,294</u>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营业收入			
已赚保费		7,444,959,323	4,014,768,270
保险业务收入	34	7,841,425,926	5,225,557,859
其中：分保费收入		-	-
减：分出保费	35	(405,665,940)	(1,227,725,561)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6	9,199,337	16,935,972
投资收益	37	853,920,082	814,916,45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5,451,161	-
汇兑 (损失) / 收益		(8,910,000)	9,986
其他业务收入	38	5,472,807	4,484,558
其他收益		461,714	521,033
营业收入合计		<u>8,311,355,087</u>	<u>4,834,700,300</u>
营业支出			
退保金		(253,688,261)	(278,310,160)
赔付支出	39	(672,213,327)	(1,223,019,028)
减：摊回赔付支出		73,570,455	119,066,74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40	(6,231,365,673)	(3,050,066,146)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302,604,531	668,876,218
税金及附加		(853,944)	(3,101,63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1	(830,661,689)	(744,329,351)
业务及管理费	42	(454,132,402)	(355,299,589)
减：摊回分保费用		99,474,406	206,513,091
其他业务成本	43	(121,885,669)	(60,481,409)
资产减值损失	44	(1,112,494)	(53,023,094)
营业支出合计		<u>(8,090,264,067)</u>	<u>(4,773,174,358)</u>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25 年</u>	<u>2024 年</u>
营业利润		221,091,020	61,525,942
加：营业外收入		173,448	160,820
减：营业外支出		(188,967)	(1,585,965)
利润总额		221,075,501	60,100,797
减：所得税费用	45	(81,940,308)	(18,096,936)
净利润		<u>139,135,193</u>	<u>42,003,861</u>
<i>按经营持续性分类</i>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139,135,193	42,003,86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	(358,557,397)	823,928,433
<i>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i>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u>(358,557,397)</u>	<u>823,928,433</u>
综合收益总额		<u>(219,422,204)</u>	<u>865,932,294</u>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25 年</u>	<u>2024 年</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7,924,305,820	5,234,949,943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1,460,306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86,914	46,639,2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7,937,953,040</u>	<u>5,281,589,160</u>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671,332,493)	(1,238,205,694)
支付再保业务产生的现金流出净额		-	(25,080,261)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86,978,702)	(803,298,4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6,552,539)	(207,180,0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74,360)	(24,960,105)
支付退保款项的现金		(261,991,863)	(270,475,7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443,437)	(82,020,5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166,473,394)</u>	<u>(2,651,220,812)</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	<u>5,771,479,646</u>	<u>2,630,368,348</u>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u>2025 年</u>	<u>2024 年</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699,636,884	10,488,917,24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60,857,407	1,048,991,9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95,032	11,8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1,460,589,323</u>	<u>11,537,921,065</u>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854,672,003)	(14,607,078,344)
保户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4,808,285)	(9,835,5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024,442)	(39,164,4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9,881,504,730)</u>	<u>(14,656,078,345)</u>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8,420,915,407)</u>	<u>(3,118,157,280)</u>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25 年</u>	<u>2024 年</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10,000,000	497,766,400
收到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现金净额		<u>2,665,221,725</u>	<u>276,999,963</u>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3,475,221,725</u>	<u>774,766,363</u>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850,000)	(29,7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35,629,639)</u>	<u>(32,150,740)</u>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50,479,639)</u>	<u>(61,850,740)</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424,742,086</u>	<u>712,915,623</u>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8,599,858)</u>	<u>9,986</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2)	766,706,467	225,136,67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390,519,422</u>	<u>165,382,745</u>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3)	<u>1,157,225,889</u>	<u>390,519,422</u>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25 年</u>	<u>2024 年</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7,924,305,820	5,234,949,943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1,460,306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83,345	46,639,2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7,950,549,471</u>	<u>5,281,589,160</u>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671,332,493)	(1,238,205,694)
支付再保业务产生的现金流出净额		-	(25,080,261)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86,978,702)	(803,298,4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6,552,539)	(207,180,0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98,876)	(24,960,105)
支付退保款项的现金		(261,991,863)	(270,475,7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509,852)	(82,020,5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162,364,325)</u>	<u>(2,651,220,812)</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	<u>5,788,185,146</u>	<u>2,630,368,348</u>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u>2025 年</u>	<u>2024 年</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80,406,466	10,488,917,24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09,619,243	1,048,991,9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95,032	11,8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1,490,120,741</u>	<u>11,537,921,065</u>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309,576,584)	(14,607,078,344)
保户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4,808,285)	(9,835,5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024,442)	(39,164,4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7,336,409,311)</u>	<u>(14,656,078,345)</u>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5,846,288,570)</u>	<u>(3,118,157,280)</u>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10,000,000	497,766,400
收到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现金净额		-	276,999,9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810,000,000</u>	<u>774,766,363</u>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850,000)	(29,700,000)
支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现金净额		(58,007,068)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629,639)	(32,150,7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08,486,707)</u>	<u>(61,850,740)</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701,513,293</u>	<u>712,915,623</u>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8,599,858)</u>	<u>9,986</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2)	634,810,011	225,136,67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390,519,422</u>	<u>165,382,745</u>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3)	<u>1,025,329,433</u>	<u>390,519,422</u>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及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金	(累计亏损) /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694,440,000	953,326,400	821,286,525	-	-	(97,609,187)	2,371,443,738
综合收益总额	-	-	(487,672,048)	-	-	161,946,364	(325,725,684)
所有者投入资本	316,406,250	493,593,750	-	-	-	-	810,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	-	-	4,152,601	-	(4,152,601)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4,152,601	(4,152,601)	-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1,010,846,250</u>	<u>1,446,920,150</u>	<u>333,614,477</u>	<u>4,152,601</u>	<u>4,152,601</u>	<u>56,031,975</u>	<u>2,855,718,054</u>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金	累计亏损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500,000,000	650,000,000	(2,641,908)	-	-	(139,613,048)	1,007,745,044
综合收益总额	-	-	823,928,433	-	-	42,003,861	865,932,294
所有者投入资本	194,440,000	303,326,400	-	-	-	-	497,766,400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694,440,000</u>	<u>953,326,400</u>	<u>821,286,525</u>	<u>-</u>	<u>-</u>	<u>(97,609,187)</u>	<u>2,371,443,738</u>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及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金	(累计亏损) /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694,440,000	953,326,400	821,286,525	-	-	(97,609,187)	2,371,443,738
综合收益总额	-	-	(358,557,397)	-	-	139,135,193	(219,422,204)
所有者投入资本	316,406,250	493,593,750	-	-	-	-	810,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	-	-	4,152,601	-	(4,152,601)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4,152,601	(4,152,601)	-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1,010,846,250</u>	<u>1,446,920,150</u>	<u>462,729,128</u>	<u>4,152,601</u>	<u>4,152,601</u>	<u>33,220,804</u>	<u>2,962,021,534</u>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金	累计亏损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500,000,000	650,000,000	(2,641,908)	-	-	(139,613,048)	1,007,745,044
综合收益总额	-	-	823,928,433	-	-	42,003,861	865,932,294
所有者投入资本	194,440,000	303,326,400	-	-	-	-	497,766,400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694,440,000</u>	<u>953,326,400</u>	<u>821,286,525</u>	<u>-</u>	<u>-</u>	<u>(97,609,187)</u>	<u>2,371,443,738</u>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 公司基本情况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7月29日经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中国保监会”)《关于筹建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保监许可[2016]741号)批准,由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广东宜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宁波西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重庆东银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丰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筹建,于2017年1月23日取得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101MA59J70Y58(营业期限为2017年1月23日至长期),于2024年4月12日取得国家金融监督总局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新增股东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广州南沙科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4亿元;并于2025年9月22日取得国家金融监督总局广东监管局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公司股东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参与本次增资,新增股东国际金融公司和亚洲开发银行,新增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6亿元,合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11亿元,本公司总部位于广州。

本公司于2017年1月23日起正式开始营业,本公司的业务范围为:各种人民币和外币的健康保险业务、意外伤害保险业务;与国家医疗保障政策配套、受政府委托的健康保险业务;与健康保险有关的再保险业务;与健康保险有关的咨询服务业务及代理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资金运用业务;原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在北京、上海、四川、江苏、重庆、佛山、东莞、江门、中山、惠州、顺德和绵阳设立了分支公司。

2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2)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及列报货币

本集团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

(1)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2) 外币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为在证券交易所或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上以合同或协议的方式按一定的价格买入金融资产，于到期日再按合同或协议规定的价格卖出该批金融资产以获取买入价与卖出价差价收入的业务。按买入某种金融资产成交时实际支付的款项作为投资成本。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在金融资产持有期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并按计提的金额计入投资收益。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为在证券交易所或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上以合同或协议的方式按一定的价格卖出金融资产，于到期日再按合同或协议规定的价格买入该批金融资产以获取卖出该批金融资产后的资金使用权的业务。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支出在回购期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并按计提的金额计入其他业务成本。

(4) 金融工具

(a)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

(ii)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各类应收款项、保户质押贷款、定期存款、存出资本保证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等。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iii)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

(iv)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v)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公司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件：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每一项可供出售类权益工具进行检查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计提减值损失后并不构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新的成本。任何后续损失，包括由于外汇变动因素所造成的部分，都需要在损益中确认，直到该资产被终止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言，其公允价值严重或非暂时地低于成本是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在进行减值分析时，本公司考虑定量和定性证据。具体而言，本公司综合考虑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波动率和下跌的持续时间，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重大。本公司考虑下跌的期间和幅度的一贯性，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严重或非暂时。本公司认为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 50% 为严重下跌，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为非暂时性下跌。本公司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但对于浮动利率，为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vi)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vii)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i)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ii)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iii)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赔付款和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利息、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以实际发生额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6)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集团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而设计的主体。主导该主体相关活动的依据通常是合同安排或其他安排形式。

(7)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电子数据处理设备、运输工具、办公家具及其他设备等。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u>预计使用寿命</u>	<u>预计净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电子数据处理设备	3 年或 5 年	5.00%	31.67%或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3 年或 5 年	5.00%	31.67%或 19.00%
运输工具	6 年	5.00%	15.83%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c)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计算机软件，以成本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购入的软件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入账，并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无形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均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为 10 年。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9) 其他资产

其他资产包括其他应收款、在建工程、长期待摊费用、押金和暂估进项税等。

其他应收款的确认和计量原则参见附注 3(5)。

在建工程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如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

(10)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除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长期资产计提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的最小资产组合。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1) 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根据《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保监会令 [2023] 2 号)，基金费率由基准费率和风险差别费率构成，等于基准费率与风险差别费率之和，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a) 基准费率

财产保险、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 0.8% 缴纳；

人寿保险、长期健康保险、年金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 0.3% 缴纳；其中投资连结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b) 风险差别费率

风险差别费率以偿付能力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基础，评级为 A (含 AAA、AA、A)、B (含 BBB、BB、B)、C、D 的保险公司适用的费率分别为-0.02%、0%、0.02%、0.04%。

当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行业总资产的 1%时，可以暂停缴纳保险保障基金。

在计提保险保障基金时，业务收入及保费收入是指合同上约定的金额，因此包括了分拆或分类为金融负债的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和其他应付款。保险保障基金在计提时作为费用进入损益。

(12) 保险合同分类

保险合同分类

保险合同是指保险人与投保人约定保险权利义务关系，并承担源于被保险人保险风险的协议。保险合同分为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发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事故可能导致本公司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的，或者当被保险人死亡、伤残、疾病或者达到约定的年龄、期限时本公司承担给付保险金责任的，则本公司承担了保险风险。

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公司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如果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使本公司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应按下列情况对保险混合合同进行分拆处理：

-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整个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在与投保人签订合同的初始确认日，以保险风险同质的合同组合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之后的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

本公司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对合同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以及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依次进行判断。

本公司在判断原保险合同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如果保险风险比例在合同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确定为保险合同。原保险合同的保险风险比例 = (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 / 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 - 1) × 100%。对于显而易见满足重大保险风险转移条件的合同，本公司直接将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判断再保险合同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在全面理解再保险合同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如果保险风险比例大于 1%，则确定为再保险合同。再保合同的风险比例 = $[(\sum \text{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 \times \text{发生概率}) / \text{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 \times 100\%$ 。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再保合同，本公司直接确定为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首先将风险同质的合同归为一组，并考虑合同的分布状况和风险特征，从合同组合中选取足够数量的具有代表性的合同样本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所取样本中大多数合同都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则该组合中的所有合同均确认为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使用的假设主要是赔付率、死亡率及疾病发生率等。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以反映本公司的产品特征、实际赔付情况等。

(13)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其中，非长期健康险保险合同根据短期健康险和短期意外险这两类险种作为计量单元；长期健康险保险合同根据保险产品、年龄、性别、保单经过年度等特征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

保险合同准备金以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量。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本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含归属于保单持有人的收益），主要包括：（1）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赔付、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满期给付等；（2）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款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本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量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对边际进行单独计量。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针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满足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而计提的准备金。对于非寿险合同，本公司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按时间基础将剩余边际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作为一个计量单元。对于长期健康险保险合同，采用有效保险金额或保单数作为剩余边际的摊销载体，将每一保险合同单独作为一个计量单元。

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与预期未来净现金流量和风险边际的后续计量相对独立，后期评估假设的变化不影响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对于整体准备金的久期低于 1 年的计量单元，不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对于整体准备金的久期超过 1 年的计量单元，对预期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不予以锁定。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非寿险)

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业务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

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以未赚保费法进行计量。按照未赚保费法，本公司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以合同约定的保费为基础，在减去手续费、增值税、保险保障基金和监管费用等获取成本后计提本准备金。初始确认后，本准备金按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将负债释放，并确认赚取的保费收入。

限于公司实际经验和数据，本公司采用行业边际率确定评估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即未来现金流无偏估计的 3.0%。

未决赔款准备金 (非寿险)

非寿险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非寿险业务保险事故已发生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非寿险业务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本公司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按最高不超过保单对该保险事故所承诺的保险金额，采用逐案估计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本公司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行业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链梯法、案均赔案法、准备金进展法、B-F 法、赔付率法等合理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对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进行评估。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按比率分摊法提取理赔费用准备金。

由于本公司实际经验数据不足，故直接采用行业边际率确定评估非寿险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即未来现金流的无偏估计的 2.5%。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承担尚未终止的长期健康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包括相关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主要计量假设包括保险事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假设、折现率等。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这些假设。

本公司在计量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对于包含可续保选择权的保险合同，如果保单持有人很可能执行续保选择权并且本公司不具有重新厘定保险费的权利，本公司将预测期间延长至续保选择权终止的期间。

本公司在确定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时，采用情景对比法确定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在确定边际率假设时，将每个保险产品作为一个计量单元。

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本公司按照保险精算方法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14) 非保险合同

本公司将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收到的规模保费不确认为保费收入，作为负债在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中列示。非预定收益型非寿险投资型产品的保单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非保险合同的保单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佣金等费用扣除收取的用以补偿相应支出的初始费用后作为交易成本计入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收取的保单管理费于本公司提供服务的期间内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收取的退保费用于发生时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15) 再保险

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对于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若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确定为再保险合同；若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确定为非再保险合同。

分入业务

本公司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金额对相关分保费收入、分保费用进行调整，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分出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公司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对于确定为再保险合同的分出业务，在确认保险合同保费收入和赔付支出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分别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分保费用和分出赔款，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将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16) 收入确认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只有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从而导致本公司资产增加或者负债减少、且经济利益的流入额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a) 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与保险合同相关的净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非寿险原保险合同，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定保费收入金额。长期健康险原保险合同，分期收取保费的，根据当期应收取的保费确定保费收入金额；一次性收取保费的，根据一次性应收取的保费确定保费收入金额。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确认。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交易成本及溢价或折价等，但不考虑未来信用损失。

(c)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包括健康服务收入等，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1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公司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18)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为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初始直接费用等。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租赁付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进行折现，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本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1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关键员工实行延期支付计划，在员工服务期内计提，并确认为负债。该奖金的授予按照本公司对员工个人及公司的年度绩效考核指标确定，并递延支付。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和失业保险费。职工退休或失业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或已失业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或失业保险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公司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公司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20) 公允价值的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应当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21)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2) 保户质押贷款

保户质押贷款是指在保险合同有效期内，本公司根据投保人的申请以保险合同为质押，以不超过申请借款时保险合同现金价值的一定百分比发放的贷款。保户质押贷款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保单在贷款期间，如因解约、减保、理赔、满期或年金给付发生退费或给付时，先将有关款项优先偿还贷款利息和本金，若有余额，再行给付。

(23) 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九十七条“保险公司应当按照其注册资本总额的百分之二十提取保证金，存入国务院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指定的银行，除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得动用”。本公司已按照上述要求足额提取保证金，并存入符合银保监会规定的银行，除本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作其他用途。

(24) 保险合同收入和成本

本公司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保费收入。对于长期健康险原保险合同，如合同约定分期收取保费的，本公司根据当期应收取的保费确认为当期保费收入；如合同约定一次性收取保费的，本公司根据一次性应收取的保费确认为当期保费收入。对于非寿险保险合同，本公司根据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认为当期保费收入。

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本公司按照保险合同约定计算确定应退还投保人的金额作为退保费，计入当期损益。

保险合同成本指保险合同发生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的且与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保险合同成本主要包括已经发生的手续费和佣金支出、赔付成本以及提取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和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相应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公司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对于纯益手续费而言，本公司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在能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收取的纯益手续费时，将该项纯益手续费作为摊回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5) 利润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6)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27)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公司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a)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金融资产分类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进行判断时，本公司考虑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以及其对财务报表列报的影响。

(b) 保险混合合同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是否能够区分且是否能够单独计量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合同的分拆。

同时，本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作出重大判断，并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类。合同的分拆和分类将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c)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和计量

本公司需要就作为一个计量单元的保险合同组是否具有同质的保险风险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结果。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因素。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还须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在确定这些假设时，本公司同时根据预期未来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

(i) 折现率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本公司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影响的基础上，以资产负债表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 750 个工作日国债收益率曲线为基准。在确定溢价时，综合考虑流动性、税收、逆周期等因素，并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评估，必要时进行更新。

由于折现是为了反映货币的时间价值而不是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本公司没有对折现率设定风险边际。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长期健康险采用的折现率假设（一年期以上为折算后的即期利率）按照关键时间点列示如下：

长期健康险折现率假设：

	本公司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1年	2.39%	2.38%
3年	2.75%	2.89%
5年	3.02%	3.23%
10年	3.14%	3.19%
15年	3.68%	3.86%
20年	3.41%	3.56%
30年	5.99%	5.65%

(ii) 死亡率

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市场经验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如死亡发生率、疾病发生率、伤残率等。

死亡率假设是基于行业发生率、本公司以往的死亡率经验数据、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等因素，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确定。死亡率假设采用中国人身保险行业标准的生命表《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10 - 2013)》的相应百分比表示。

疾病发生率假设是参考行业经验假设、本公司以往的疾病发生率经验数据、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等因素，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确定。

死亡率及发病率假设受国民生活方式改变、社会进步和医疗技术水平的提高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iii) 退保率

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退保率假设。

退保率假设基于行业经验假设、本公司产品定价假设、以及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等因素，确定合理估值，作为退保率假设。退保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及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因素。

(iv) 费用假设

本公司经营时间不长，规模较小，当前处于快速发展时期，但较好地进行了费用控制。费用假设依据实际费用分摊后的结果，结合未来长期财务预测计划制定。

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公司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费用假设主要分为获取费用和维持费用假设，维持费用假设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

(v) 风险边际

本公司在评估未决赔款准备金时，参照行业指导比例 2.5%确定风险边际。

(d) 运用估值技术估算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在缺乏活跃市场情况下，公允价值乃使用估值技术估算，该方法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参照其他金融工具时，该等工具应具有相似的信用评级。

对于现金流量折现分析，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乃基于现行市场信息及适用于具有相似收益、信用质量及到期特征的金融工具的比率所作出的最佳估计。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受到经济状况、于特定行业的集中程度、工具或货币种类、市场流动性及对手方财务状况等因素的影响。折现率受无风险利率及信用风险所影响。

(e)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降本公司即判断其价值已发生减值。鉴定较大幅度及非暂时性下降需要作出判断。本公司通常认为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 50%为严重下跌，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为非暂时性下跌。在作出此类判断时，本公司评估因素包括：股价的日常波动、被投资公司的财务稳健程度、行业及类别表现、技术、营运及融资现金流量。

(f)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g) 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的判断

结构化主体为被设计成其表决权或类似权利并非为判断对该主体控制与否的决定因素的主体，比如表决权仅与行政工作相关，而相关运营活动通过合同约定来安排。本公司判断未由本公司控制的所有信托计划、债权投资计划和资产管理产品等均为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信托计划、债权投资计划和资产管理产品等由关联方的或无关联的资产管理人管理，并将筹集的资金投资于其他公司的贷款或股权。信托计划、债权投资计划和资产管理产品等通过发行受益凭证授予持有人按约定分配相关信托计划、债权投资计划和资产管理产品等收益的权利来为其运营融资。本公司持有信托计划、债权投资计划和资产管理产品的受益凭证。

在判断本公司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需要管理层基于所有的事实和情况综合判断本公司是否以主要责任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如果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那么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在判断本公司是否为主要责任人时，考虑的因素包括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取得的薪酬水平和因持有结构化主体其他利益而面临可变回报的风险敞口。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这些因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4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死亡率和发病率、费用假设、退保率、不利偏差等精算假设，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本集团及本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当前信息重新厘定上述有关假设，假设变动所形成的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本年度利润表。此项会计估计变更增加 2025 年 12 月 31 日保险责任准备金合计人民币 1.78 亿元，减少税前利润合计人民币 1.78 亿元。

5 税项

本集团及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如下：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6%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应交增值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应交增值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应交增值税额

6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为本集团投资的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由于本集团对此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相关活动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因此本集团对此类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

7 货币资金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银行存款	956,932,796	346,750,555	859,036,285	346,750,555
其他货币资金	3,793,148	3,768,867	3,793,148	3,768,867
合计	960,725,944	350,519,422	862,829,433	350,519,422

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资产管理产品	1,949,684,203	1,000,000	1,949,684,203	1,000,000
股票	195,399,516	-	-	-
基金	30,619,683	-	30,619,683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4,811,481	-	204,811,481	-
合计	<u>2,380,514,883</u>	<u>1,000,000</u>	<u>2,185,115,367</u>	<u>1,000,000</u>

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交易所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u>196,499,945</u>	<u>40,000,000</u>	<u>162,500,000</u>	<u>40,000,000</u>

10 应收利息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应收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	81,457,151	38,292,928	44,284,386	38,292,928
应收存出资本金保证金利息	7,643,224	5,743,431	7,643,224	5,743,431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6,321,411	2,969,598	6,321,411	2,969,598
应收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利息	4,022,559	2,599,676	3,905,689	2,599,676
应收其他利息	292,795	269,248	292,676	269,248
合计	<u>99,737,140</u>	<u>49,874,881</u>	<u>62,447,386</u>	<u>49,874,881</u>

11 应收保费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应收保费	97,796,983	92,108,656
减：坏账准备	(197,322)	(108,092)
净额	<u>97,599,661</u>	<u>92,000,564</u>

本集团及本公司应收保费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龄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93,995,629	96%	-	-
3个月至1年(含1年)	3,604,032	4%	-	-
一年以上	197,322	0%	(197,322)	100%
合计	<u>97,796,983</u>	<u>100%</u>	<u>(197,322)</u>	<u>-</u>

账龄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88,704,850	97%	-	-
3个月至1年(含1年)	2,144,003	2%	-	-
一年以上	1,259,803	1%	(108,092)	9%
合计	<u>92,108,656</u>	<u>100%</u>	<u>(108,092)</u>	<u>-</u>

12 应收分保账款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应收分保账款	36,257,781	80,048,092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u>36,257,781</u>	<u>80,048,092</u>

账龄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31,906,188	88%	30,411,251	38%
6个月至1年(含1年)	1,197,794	3%	26,213,533	33%
1年以上	3,153,799	9%	23,423,308	29%
	<u>36,257,781</u>	<u>100%</u>	<u>80,048,092</u>	<u>100%</u>

本集团及本公司应收分保账款的分保公司明细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1,875,649	18,310,472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9,772,413	17,335,354
德国通用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9,088,092	-
鼎睿再保险有限公司	3,393,926	36,828,500
安盛保险(百慕达)有限公司	727,787	701,765
太平再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444,017	-
RGA 美国再保险公司上海分公司	439,030	689,632
Arch Reinsurance Europe Underwriting Ltd.	364,943	2,630,139
法国再保险公司新加坡分公司	151,924	-
Swiss Life Ltd.	-	3,552,230
合计	<u>36,257,781</u>	<u>80,048,092</u>

13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按照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250,000,000	200,000,000
1年至3年(含3年)	100,000,000	100,000,000
	350,000,000	300,000,000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债权型投资				
政府债	11,396,970,942	5,884,740,650	5,424,531,810	5,884,740,650
企业债券	550,179,900	452,015,090	550,179,900	452,015,090
资产支持证券	89,084,461	-	89,084,461	-
金融债券	82,276,700	103,461,990	82,276,700	103,461,990
小计	12,118,512,003	6,440,217,730	6,146,072,871	6,440,217,730
权益型投资				
资产管理产品	3,316,654,114	4,851,329,468	4,479,713,710	4,851,329,468
股票	1,323,814,068	57,704,830	791,996,412	57,704,830
基金	466,778,119	1,047,557,251	399,778,119	1,047,557,251
股权投资	47,025,206	-	47,025,206	-
小计	5,154,271,507	5,956,591,549	5,718,513,447	5,956,591,549
合计	17,272,783,510	12,396,809,279	11,864,586,318	12,396,809,279
减：减值准备	(33,083,339)	(75,267,655)	(33,083,339)	(75,267,655)
账面价值	17,239,700,171	12,321,541,624	11,831,502,979	12,321,541,624

15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债权投资计划	1,850,000,000	1,210,000,000	1,850,000,000	1,210,000,000
信托投资计划	1,150,000,000	700,000,000	1,150,000,000	700,000,000
其他投资	100,000,000	-	-	-
合计	<u>3,100,000,000</u>	<u>1,910,000,000</u>	<u>3,000,000,000</u>	<u>1,910,000,000</u>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未发生减值。

16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对结构化主体的投资	-	-	3,270,000,000	-

17 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保险法》等有关规定，本公司按注册资本的 20%提取资本保证金，存放于符合原中国保监会规定条件的全国性中资商业银行。上述资本保证金仅当本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

根据保监发 [2015] 37 号《中国保监会关于印发保险公司资本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第十条规定，保险公司应在监管机构批准开业后 30 个工作日或批准增加注册资本 (营运资金) 后 30 个工作日内，将资本保证金按时足额存入符合规定的银行。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币种	金额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人民币	50,000,000	定期存款	三年
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营业部	人民币	20,000,000	定期存款	三年
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珠支行	人民币	30,000,000	定期存款	三年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五角场支行	人民币	63,281,250	定期存款	三年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河西支行	人民币	38,888,000	定期存款	三年
合计		202,169,250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币种	金额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人民币	50,000,000	定期存款	五年零一个月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人民币	50,000,000	定期存款	三年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河西支行	人民币	38,888,000	定期存款	三年
合计		138,888,000		

18 固定资产

	本集团及本公司			
	电子数据处理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成本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1,178,303	988,891	805,108	22,972,302
本年增加	1,194,812	23,601	-	1,218,413
在建工程转入	734,702	59,979	-	794,681
本年减少	(103,327)	(34,875)	-	(138,202)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3,004,490	1,037,596	805,108	24,847,194
本年增加	848,114	26,506	-	874,620
在建工程转入	160,608	-	-	160,608
本年减少	(199,112)	(24,253)	-	(223,365)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3,814,100	1,039,849	805,108	25,659,057
减：累计折旧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6,288,799)	(721,009)	(621,492)	(17,631,300)
本年计提折旧	(2,501,176)	(100,926)	(105,839)	(2,707,941)
折旧冲销	96,749	29,581	-	126,330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8,693,226)	(792,354)	(727,331)	(20,212,911)
本年计提折旧	(2,063,250)	(82,498)	(37,521)	(2,183,269)
折旧冲销	111,113	17,220	-	128,333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0,645,363)	(857,632)	(764,852)	(22,267,847)
账面价值				
2025年12月31日	3,168,737	182,217	40,256	3,391,210
2024年12月31日	4,311,264	245,242	77,777	4,634,283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所有权受限的、准备处置的或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固定资产未发生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9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及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情况如下

	<u>本集团及本公司</u> <u>房屋及建筑物</u>
原值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70,438,335
本年增加	9,458,799
本年减少	<u>(16,833,988)</u>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63,063,146
本年增加	8,755,343
本年减少	<u>(3,712,073)</u>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u>68,106,416</u>
减：累计折旧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9,281,042)
本年增加	(15,271,270)
本年减少	<u>16,833,988</u>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47,718,324)
本年增加	(14,319,546)
本年减少	<u>3,357,307</u>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u>(58,680,563)</u>
账面价值	
2025年12月31日	<u>9,425,853</u>
2024年12月31日	<u>15,344,822</u>

20 无形资产

	<u>本集团及本公司</u> <u>计算机软件</u>
账面原值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76,805,711
本年增加	16,071,896
在建工程转入	6,832,326
	<hr/>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99,709,933
本年增加	3,138,440
在建工程转入	14,962,767
	<hr/>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17,811,140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减：累计摊销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8,636,569)
本年计提	(18,951,738)
	<hr/>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67,588,307)
本年计提	(20,560,627)
	<hr/>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88,148,934)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减：减值准备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8,557)
本年计提	-
	<hr/>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8,557)
本年计提	-
	<hr/>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8,557)
	<hr style="border-top: 3px double black;"/>
账面价值	
2025年12月31日	129,633,649
	<hr style="border-top: 3px double black;"/>
2024年12月31日	132,093,069
	<hr style="border-top: 3px double black;"/>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所有权受限的无形资产。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1) 于资产负债表日，列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净额：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4,908,011	349,126,110	284,908,011	349,126,1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3,067,250)	(277,598,381)	(175,763,809)	(277,598,381)
合计	151,840,761	71,527,729	109,144,202	71,527,729

(i)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11,936,554	447,746,216	58,378,284	233,513,13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1,822,655	367,290,620	225,605,429	902,421,716
应付职工薪酬	27,624,549	110,498,196	20,957,656	83,830,624
递延收益	15,301,512	61,206,048	-	-
预提费用	14,404,705	57,618,820	7,521,289	30,085,156
未决赔款责任准备金	12,704,336	50,817,344	13,632,276	54,529,104
资产减值准备	8,327,305	33,309,220	18,816,616	75,266,464
租赁负债	2,765,770	11,063,080	4,193,935	16,775,738
应付利息	20,625	82,500	20,625	82,500
合计	284,908,011	1,139,632,044	349,126,110	1,396,504,438

	本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11,936,554	447,746,216	58,378,284	233,513,13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1,822,655	367,290,620	225,605,429	902,421,716
应付职工薪酬	27,624,549	110,498,196	20,957,656	83,830,624
递延收益	15,301,512	61,206,048	-	-
预提费用	14,404,705	57,618,820	7,521,289	30,085,156
未决赔款责任准备金	12,704,336	50,817,344	13,632,276	54,529,104
资产减值准备	8,327,305	33,309,220	18,816,616	75,266,464
租赁负债	2,765,770	11,063,080	4,193,935	16,775,738
应付利息	20,625	82,500	20,625	82,500
合计	284,908,011	1,139,632,044	349,126,110	1,396,504,438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为人民币536,531,003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410,639,748元)。本公司认为获得用于抵扣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的可能性较低，因此未确认以上项目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ii)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111,204,827	444,819,308	273,762,176	1,095,048,704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9,505,960	78,023,840	-	-
使用权资产折旧	2,356,463	9,425,852	3,836,205	15,344,822
合计	133,067,250	532,269,000	277,598,381	1,110,393,526

	本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154,243,044	616,972,176	273,762,176	1,095,048,704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9,164,302	76,657,208	-	-
使用权资产折旧	2,356,463	9,425,852	3,836,205	15,344,822
合计	175,763,809	703,055,236	277,598,381	1,110,393,526

22 其他资产

	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	149,064,403	15,047,266	148,877,635	15,047,266
其中：应收投资清算款		127,300,521	933,694	127,300,521	933,694
押金		9,268,621	12,106,348	9,268,621	12,106,348
其他		12,495,261	2,007,224	12,308,493	2,007,224
结算备付金		48,611,013	3,576,211	24,670,726	3,576,211
存出保证金		27,150,274	42,546	202,206	42,546
在建工程	(2)	21,400,042	23,471,237	21,400,042	23,471,237
预付账款		16,353,249	7,980,457	16,353,249	7,980,457
长期待摊费用	(3)	1,660,051	1,495,150	1,660,051	1,495,150
应收股利		968,704	1,871,591	884,919	1,871,591
合计		265,207,736	53,484,458	214,048,828	53,484,458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41,704,683	95.06%	-	-
1年至2年(含2年)	2,200,518	1.48%	-	-
2年至3年(含3年)	1,650,658	1.11%	-	-
3年以上	3,508,544	2.35%	-	-
合计	149,064,403	100%	-	-

本集团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987,463	39.79%	-	-
1年至2年(含2年)	5,020,625	33.37%	-	-
2年至3年(含3年)	2,111,186	14.03%	-	-
3年以上	1,927,992	12.81%	-	-
合计	15,047,266	100%	-	-

本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41,517,915	95.06%	-	-
1年至2年(含2年)	2,200,518	1.48%	-	-
2年至3年(含3年)	1,650,658	1.11%	-	-
3年以上	3,508,544	2.35%	-	-
合计	148,877,635	100%	-	-

本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987,463	39.79%	-	-
1年至2年(含2年)	5,020,625	33.37%	-	-
2年至3年(含3年)	2,111,186	14.03%	-	-
3年以上	1,927,992	12.81%	-	-
合计	15,047,266	100%	-	-

(2) 在建工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
硬件	1,253,910	172,541	(160,608)	1,265,843
软件	22,217,327	12,879,639	(14,962,767)	20,134,199
合计	23,471,237	13,052,180	(15,123,375)	21,400,042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硬件	1,034,856	1,013,735	(794,681)	1,253,910
软件	8,634,298	20,415,355	(6,832,326)	22,217,327
合计	9,669,154	21,429,090	(7,627,007)	23,471,237

(3) 长期待摊费用本年变动:

	本集团及本公司 装修费
长期待摊费用	
2023年12月31日	1,827,948
本年增加	445,061
本年摊销	(777,859)
2024年12月31日	1,495,150
本年增加	1,188,754
本年摊销	(1,023,853)
2025年12月31日	1,660,051

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银行间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634,316,417	1,296,997,095	1,088,997,527	1,296,997,095
交易所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46,949,074	-	149,992,500	-
合计	3,981,265,491	1,296,997,095	1,238,990,027	1,296,997,095

24 应付分保账款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51,721,742	32,755,295
6个月至1年(含1年)	1,451,325	23,175,577
1年以上	217,347	20,526,857
合计	53,390,414	76,457,729

本集团及本公司应付分保账款的分保公司明细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6,888,018	24,141,146
德国通用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4,816,381	-
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0,323,351	14,183,325
汉诺威再保险(百慕大)有限公司	7,800,000	3,900,000
RGA美国再保险公司上海分公司	1,508,668	1,692,920
太平再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823,780	217,347
安盛保险(百慕达)有限公司	767,741	752,543
法国再保险公司新加坡分公司	462,475	-
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公司	-	1,822,856
鼎睿再保险有限公司	-	19,776,893
Arch Reinsurance Europe Underwriting Limited	-	4,880,969
Swiss Life Ltd	-	560,190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北京分公司	-	4,529,540
合计	53,390,414	76,457,729

25 应付职工薪酬

	注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短期薪酬	(1)	100,182,152	73,343,43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	10,316,044	10,487,192
合计		110,498,196	83,830,624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5年12月 31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0,148,787	197,477,337	(169,811,518)	97,814,606
职工福利费	466,150	9,428,416	(9,794,566)	100,000
社会保险费	573,726	9,792,721	(10,320,364)	46,083
- 医疗保险费	561,889	9,515,400	(10,031,296)	45,993
- 生育保险费	-	34,023	(34,023)	-
- 工伤保险费	11,837	243,298	(255,045)	9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57,285	5,004,311	(4,340,133)	2,221,463
住房公积金	597,484	12,016,325	(12,613,809)	-
其他	-	221,664	(221,664)	-
合计	73,343,432	233,940,774	(207,102,054)	100,182,152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4年12月 31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2,011,687	162,701,173	(154,564,073)	70,148,787
职工福利费	490,300	6,224,238	(6,248,388)	466,150
社会保险费	649,176	9,345,260	(9,420,710)	573,726
- 医疗保险费	635,452	9,086,541	(9,160,104)	561,889
- 生育保险费	541	29,964	(30,505)	-
- 工伤保险费	13,183	228,755	(230,101)	11,83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96,622	3,066,845	(2,806,182)	1,557,285
住房公积金	632,382	10,806,863	(10,841,761)	597,484
合计	65,080,167	192,144,379	(183,881,114)	73,343,432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5年12月 31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10,454,202	28,646,890	(28,785,048)	10,316,044
失业保险费	32,990	632,447	(665,437)	-
合计	10,487,192	29,279,337	(29,450,485)	10,316,044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4年12月 31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6,086,953	27,061,145	(22,693,896)	10,454,202
失业保险费	32,936	605,095	(605,041)	32,990
合计	6,119,889	27,666,240	(23,298,937)	10,487,192

26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应交个人所得税	4,419,169	1,227,345	4,419,169	1,227,345
应交增值税	5,689,409	-	4,499,172	-
其他	416,733	231,430	228,092	231,430
合计	<u>10,525,311</u>	<u>1,458,775</u>	<u>9,146,433</u>	<u>1,458,775</u>

27 保险合同准备金

(1) 保险合同准备金增减变动列示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再保前: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8,078,168	359,620,768	-	-	(370,525,252)	97,173,684
未决赔款准备金	101,649,031	287,536,500	(293,776,369)	-	-	95,409,162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1,104,726,688	7,481,805,158	(378,436,958)	(253,688,261)	(612,074,398)	17,342,332,229
	<u>11,314,453,887</u>	<u>8,128,962,426</u>	<u>(672,213,327)</u>	<u>(253,688,261)</u>	<u>(982,599,650)</u>	<u>17,534,915,075</u>
再保准备金资产: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526,698	16,470,984	-	-	(18,176,130)	821,552
未决赔款准备金	6,986,154	78,386,368	(73,570,455)	-	-	11,802,067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198,353,223	389,194,956	-	-	(91,406,338)	1,496,141,841
	<u>1,207,866,075</u>	<u>484,052,308</u>	<u>(73,570,455)</u>	<u>-</u>	<u>(109,582,468)</u>	<u>1,508,765,460</u>
再保后: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5,551,470	343,149,784	-	-	(352,349,122)	96,352,132
未决赔款准备金	94,662,877	209,150,132	(220,205,914)	-	-	83,607,095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9,906,373,465	7,092,610,202	(378,436,958)	(253,688,261)	(520,668,060)	15,846,190,388
	<u>10,106,587,812</u>	<u>7,644,910,118</u>	<u>(598,642,872)</u>	<u>(253,688,261)</u>	<u>(873,017,182)</u>	<u>16,026,149,615</u>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再保前: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43,229,303	319,622,673	-	-	(354,773,808)	108,078,168
未决赔款准备金	132,537,913	317,681,064	(348,569,946)	-	-	101,649,031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8,023,771,660	4,905,935,186	(874,449,082)	(278,310,160)	(672,220,916)	11,104,726,688
	<u>8,299,538,876</u>	<u>5,543,238,923</u>	<u>(1,223,019,028)</u>	<u>(278,310,160)</u>	<u>(1,026,994,724)</u>	<u>11,314,453,887</u>
再保准备金资产: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0,741,861	58,561,544	-	-	(76,776,707)	2,526,698
未决赔款准备金	46,132,559	79,920,335	(119,066,740)	-	-	6,986,154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490,330,600	1,169,164,017	-	-	(461,141,394)	1,198,353,223
	<u>557,205,020</u>	<u>1,307,645,896</u>	<u>(119,066,740)</u>	<u>-</u>	<u>(537,918,101)</u>	<u>1,207,866,075</u>
再保后: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22,487,442	261,061,129	-	-	(277,997,101)	105,551,470
未决赔款准备金	86,405,354	237,760,729	(229,503,206)	-	-	94,662,877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7,533,441,060	3,736,771,169	(874,449,082)	(278,310,160)	(211,079,522)	9,906,373,465
	<u>7,742,333,856</u>	<u>4,235,593,027</u>	<u>(1,103,952,288)</u>	<u>(278,310,160)</u>	<u>(489,076,623)</u>	<u>10,106,587,812</u>

(2) 本集团及本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到期期限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含1年)	1年以上	1年以下 (含1年)	1年以上
再保前：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97,173,684	-	108,078,168	-
未决赔款准备金	95,409,162	-	101,649,031	-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95,816,723	17,146,515,506	172,558,143	10,932,168,545
	<u>388,399,569</u>	<u>17,146,515,506</u>	<u>382,285,342</u>	<u>10,932,168,545</u>
再保准备金资产：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21,552	-	2,526,698	-
未决赔款准备金	11,802,067	-	6,986,154	-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3,481,238	1,462,660,603	30,902,954	1,167,450,269
	<u>46,104,857</u>	<u>1,462,660,603</u>	<u>40,415,806</u>	<u>1,167,450,269</u>
再保后：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96,352,132	-	105,551,470	-
未决赔款准备金	83,607,095	-	94,662,877	-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62,335,485	15,683,854,903	141,655,189	9,764,718,276
	<u>342,294,712</u>	<u>15,683,854,903</u>	<u>341,869,536</u>	<u>9,764,718,276</u>

(3) 本公司再保前未决赔款准备金的明细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6,930,834	12,775,904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77,543,435	87,889,522
理赔费用准备金	934,893	983,605
合计	<u>95,409,162</u>	<u>101,649,031</u>

28 租赁负债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租赁负债	11,063,079	16,775,738

29 应付债券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定向私募次级债	270,082,500	270,082,500

于2021年12月30日，本公司通过私募定向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2.7亿元的十年期次级定期债券。本公司在第五个计息年度末享有附有条件的对该次级定期债券的赎回权。该次级定期债券的初始票面利率为5.5%，每年付息一次；如本公司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六个计息年度开始到本期债务到期为止，后五个计息年度内的票面利率上升至6.5%。

30 其他负债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存入分保保证金	1,462,660,603	1,163,840,872	1,462,660,603	1,163,840,872
递延收益	61,206,046	-	61,206,046	-
应付投资清算款	31,541,090	906,724	906,724	906,724
应付供应商款项	28,786,476	8,206,585	28,786,476	8,206,585
应付合并结构化主体 第三方投资人款项	28,653,157	-	-	-
预提费用	27,558,093	27,701,284	27,558,093	27,701,284
应付保险保障基金	3,210,998	2,913,888	3,210,998	2,913,888
其他	15,660,107	7,445,667	15,660,107	7,445,667
合计	1,659,276,570	1,211,015,020	1,599,989,047	1,211,015,020

31 股本

股东名称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币种	等值人民币 金额	%	币种	等值人民币 金额	%
上海复星医药 (集团) 股份有限 公司	人民币	202,688,750	20.05%	人民币	97,220,000	14.00%
国际金融公司	美元	105,468,750	10.43%	-	-	-
亚洲开发银行	美元	105,468,750	10.43%	-	-	-
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0,000	9.89%	人民币	100,000,000	14.40%
广东宜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人民币	97,500,000	9.65%	人民币	97,500,000	14.04%
广州南沙科金控股集团有限公 司	人民币	97,220,000	9.62%	人民币	97,220,000	14.00%
宁波西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	95,000,000	9.40%	人民币	95,000,000	13.68%
重庆东银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人民币	95,000,000	9.40%	人民币	95,000,000	13.68%
上海丰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	72,500,000	7.17%	人民币	72,500,000	10.44%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	人民币	40,000,000	3.96%	人民币	40,000,000	5.76%
合计		<u>1,010,846,250</u>	<u>100.00%</u>		<u>694,440,000</u>	<u>100.00%</u>

根据本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本公司增发股份 19,444 万股，由上海复星医药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认购 9,722 万股，广州南沙科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认购 9,722 万股。双方合计出资人民币 49,776.64 万元，其中 30,332.64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并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获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金复 [2024] 246 号) 批复。

根据本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本公司增发股份 31,641 万股，由上海复星医药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认购 10,547 万股，国际金融公司认购 10,547 万股，亚洲开发银行认购 10,547 万股，三方合计出资人民币 81,000.00 万元，其中约 49,359.3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并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取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局广东监管局 (粤金复 [2025] 336 号) 批复。

32 资本公积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年12月 31日余额
股本溢价	303,326,400	493,593,750	-	796,920,150
其他资本公积	650,000,000	-	-	650,000,000
合计	<u>953,326,400</u>	<u>493,593,750</u>	<u>-</u>	<u>1,446,920,150</u>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12月 31日余额
股本溢价	-	303,326,400	-	303,326,400
其他资本公积	650,000,000	-	-	650,000,000
合计	<u>650,000,000</u>	<u>303,326,400</u>	<u>-</u>	<u>953,326,400</u>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本公积为股东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赠予的资金人民币350,000,000元和股东上海丰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赠予的资金人民币300,000,000元。股本溢价部分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为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资款的溢价部分人民币316,194,450元、广州南沙科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注资款的溢价部分人民币151,663,200元、国际金融公司注资款的溢价部分人民币164,531,250元、亚洲开发银行注资款的溢价部分人民币164,531,250元。

33 未分配利润 / (累计亏损)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年初累计亏损	(97,609,187)	(139,613,048)	(97,609,187)	(139,613,048)
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1,946,364	42,003,861	139,135,193	42,003,86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152,601)	-	(4,152,601)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152,601)	-	(4,152,601)	-
年末未分配利润 / (累计亏损)	<u>56,031,975</u>	<u>(97,609,187)</u>	<u>33,220,804</u>	<u>(97,609,187)</u>

34 保险业务收入

为本集团及本公司直接承保业务所取得的保费收入。按险种划分保费收入，包括：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个险		
长期健康保险	7,474,527,045	4,895,338,961
短期健康保险	142,269,843	141,477,309
长期意外伤害保险	7,078,113	10,396,225
短期意外伤害保险	226,379	254,137
	7,624,101,380	5,047,466,632
小计	7,624,101,380	5,047,466,632
团险		
短期健康保险	197,238,214	159,645,974
短期意外伤害保险	19,886,332	18,245,253
长期健康保险	200,000	200,000
	217,324,546	178,091,227
小计	217,324,546	178,091,227
合计	7,841,425,926	5,225,557,859

本公司直接承保业务所取得的保费收入，按收费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趸交保费收入	3,110,302,339	1,377,551,372
期缴保费收入	4,731,123,587	3,848,006,487
其中：首年新单保费收入	1,442,418,543	1,528,133,435
续期保费收入	3,288,705,044	2,319,873,052
	7,841,425,926	5,225,557,859
合计	7,841,425,926	5,225,557,859

35 分出保费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个险		
长期健康保险	389,194,188	1,169,164,017
短期健康保险	-	41,940,292
短期意外伤害保险	-	2,470
	389,194,188	1,211,106,779
小计	389,194,188	1,211,106,779
团险		
短期健康保险	8,585,982	8,380,398
短期意外伤害保险	7,885,002	8,238,384
长期健康保险	768	-
	16,471,752	16,618,782
小计	16,471,752	16,618,782
合计	405,665,940	1,227,725,561

36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本公司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0,904,483	35,151,135
再保险合同	(1,705,146)	(18,215,163)
	9,199,337	16,935,972
合计	9,199,337	16,935,972

37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利息收入				
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103,747,729	46,299,185	101,190,378	46,299,1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3,622,864	129,693,465	163,713,198	129,693,465
银行存款	10,612,022	9,316,020	10,612,022	9,316,02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58,447	764,428	1,460,080	764,4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431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24,789,511	-	24,789,511
其他	80,509	31,857	46,664	31,857
小计	<u>340,547,002</u>	<u>210,894,466</u>	<u>277,022,342</u>	<u>210,894,466</u>
分红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4,856,048	71,925,958	230,458,336	71,925,9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633,660	-	5,115,275	-
长期股权投资	-	-	31,825,341	-
小计	<u>90,489,708</u>	<u>71,925,958</u>	<u>267,398,952</u>	<u>71,925,958</u>
已实现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46,919,974	532,096,029	303,477,140	532,096,0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781,372	-	6,021,648	-
小计	<u>479,701,346</u>	<u>532,096,029</u>	<u>309,498,788</u>	<u>532,096,029</u>
合计	<u>910,738,056</u>	<u>814,916,453</u>	<u>853,920,082</u>	<u>814,916,453</u>

38 其他业务收入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利息收入	5,650,615	4,181,581	5,143,447	4,181,581
其他	329,360	302,977	329,360	302,977
合计	<u>5,979,975</u>	<u>4,484,558</u>	<u>5,472,807</u>	<u>4,484,558</u>

39 赔付支出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原保险合同		
赔款支出	293,776,369	348,569,946
死伤医疗给付	378,436,958	874,449,082
合计	<u>672,213,327</u>	<u>1,223,019,028</u>

本集团及本公司赔付支出按险种划分明细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个险		
长期健康保险	378,436,958	874,335,082
短期意外伤害保险	91,618,536	101,440,952
短期健康保险	192,699	1,220,153
长期意外伤害保险	-	114,000
小计	<u>470,248,193</u>	<u>977,110,187</u>
团险		
短期健康保险	186,864,210	218,245,507
短期意外伤害保险	15,100,924	27,663,334
小计	<u>201,965,134</u>	<u>245,908,841</u>
合计	<u>672,213,327</u>	<u>1,223,019,028</u>

4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提取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6,237,605,541	3,080,955,029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6,239,868)	(30,888,883)
合计	6,231,365,673	3,050,066,146

本集团及本公司摊回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按内容划分的明细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4,154,930	(14,235,520)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0,346,087)	(16,468,764)
理赔费用准备金	(48,711)	(184,599)
合计	(6,239,868)	(30,888,883)

4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手续费支出	699,016,202	684,955,686
佣金支出	131,645,487	59,373,665
合计	830,661,689	744,329,351

42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职工薪酬	263,220,111	219,810,619	263,220,111	219,810,619
服务费	61,986,417	28,211,293	60,275,408	28,211,293
保险保障基金	25,357,772	17,326,768	25,357,772	17,326,768
无形资产摊销	20,560,627	18,951,738	20,560,627	18,951,73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4,319,546	15,271,270	14,319,546	15,271,270
电子设备运转费	13,298,152	11,410,706	13,298,152	11,410,706
广告费及业务宣传费	11,805,823	6,616,093	11,805,823	6,616,093
业务招待费	7,548,097	5,397,008	7,548,097	5,397,008
投资管理费	15,687,645	5,868,987	7,110,291	5,868,987
会议费	4,876,979	2,978,585	4,876,979	2,978,585
物业管理费	4,464,851	4,179,572	4,464,851	4,179,572
邮电通讯费	3,357,348	3,149,919	3,357,348	3,149,919
固定资产折旧	2,183,269	2,707,941	2,183,269	2,707,94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23,853	777,859	1,023,853	777,859
租赁费用	1,011,072	777,782	1,011,072	777,782
其他	16,534,439	11,863,449	13,719,203	11,863,449
合计	467,236,001	355,299,589	454,132,402	355,299,589

43 其他业务成本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财务费用	140,201,217	59,692,195	121,154,546	59,692,195
其他	3,477,940	789,214	731,123	789,214
合计	143,679,157	60,481,409	121,885,669	60,481,409

44 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23,264	53,030,123
应收保费	89,230	(7,029)
合计	1,112,494	53,023,094

45 所得税费用

(1)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本年所得税	-	-	-	-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82,244,317	18,096,936	81,902,658	18,096,936
汇算清缴差异	37,650	-	37,650	-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税前利润	244,228,331	60,100,797	221,075,501	60,100,797
按税率 25%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61,057,083	15,025,199	55,268,875	15,025,199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466,234	9,044,537	5,912,783	9,044,537
无需纳税的收入	(36,518,129)	(52,088,940)	(36,518,129)	(52,088,94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 影响	(3,883,747)	(2,356,730)	(3,883,747)	(2,356,730)
汇算清缴差异	37,650	-	37,650	-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 亏损的影响	61,122,876	48,472,870	61,122,876	48,472,870
本年所得税费用	82,281,967	18,096,936	81,940,308	18,096,936

46 其他综合收益 / (损失)

	本集团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5 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税后归属于 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前期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本年 转入损益	所得税影响	其他综合 损失合计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21,286,525	(487,672,048)	333,614,477	(209,226,159)	(441,003,238)	162,557,349	(487,672,048)

	本集团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4 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税后归属于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前期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本年 转入损益	所得税影响	其他综合 损失合计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641,908)	823,928,433	821,286,525	1,630,667,274	(532,096,029)	(274,642,812)	823,928,433

	本公司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5 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税后归属于 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前期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本年 转入损益	所得税影响	其他综合 损失合计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21,286,525	(358,557,397)	462,729,128	(180,516,125)	(297,560,404)	119,519,132	(358,557,397)

	本公司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4 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税后归属于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前期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本年 转入损益	所得税影响	其他综合 损失合计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641,908)	823,928,433	821,286,525	1,630,667,274	(532,096,029)	(274,642,812)	823,928,433

4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净利润	161,946,364	42,003,861	139,135,193	42,003,861
加：资产减值损失	1,112,494	53,023,094	1,112,494	53,023,09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4,319,546	15,271,270	14,319,546	15,271,270
无形资产摊销	20,560,627	18,951,738	20,560,627	18,951,738
固定资产折旧	2,183,269	2,707,941	2,183,269	2,707,94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23,853	777,859	1,023,853	777,859
低值易耗品摊销	87,968	71,956	87,968	71,956
财务费用	55,208,003	31,510,041	36,161,333	31,510,041
投资收益	(910,737,262)	(814,948,310)	(853,919,288)	(814,948,31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817,795)	-	(15,451,161)	-
汇兑损失 / (收益)	8,599,858	(9,986)	8,599,858	(9,98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82,244,317	18,096,936	81,902,658	18,096,936
提取各项保险准备金	5,919,561,805	2,364,253,956	5,919,561,805	2,364,253,9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 减少	(36,532,558)	230,867,615	(36,345,790)	230,867,6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68,719,157	667,790,377	469,252,781	667,790,3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71,479,646	2,630,368,348	5,788,185,146	2,630,368,348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现金的年末余额	960,725,944	350,519,422	862,829,433	350,519,422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50,519,422)	(130,381,145)	(350,519,422)	(130,381,145)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96,499,945	40,000,000	162,500,000	40,000,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40,000,000)	(35,001,600)	(40,000,000)	(35,001,6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6,706,467	225,136,677	634,810,011	225,136,677

(3) 本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a) 货币资金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56,932,796	346,750,555	859,036,285	346,750,555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793,148	3,768,867	3,793,148	3,768,867
(b) 现金等价物				
- 原始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6,499,945	40,000,000	162,500,000	4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157,225,889</u>	<u>390,519,422</u>	<u>1,025,329,433</u>	<u>390,519,422</u>

48 分部报告

本集团及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及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及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及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于 2025 年度，本集团及本公司在内部管理和内部报告方面，将本集团及本公司的业务视同一个经营分部进行管理。

49 风险管理

(a) 保险风险

(1) 保险风险类型

保险合同风险是指承保事件发生的可能性以及由此引起的赔付金额和赔付时间的不确定性。本集团及本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付金额和保户利益给付超过已计提的保险责任准备金的账面价值，受索赔频率、索赔的严重程度、实际赔付金额及长期索赔进展的影响。因此，本集团及本公司的目标是确保提取充足的保险责任准备金以偿付该等负债。

保险风险在下列情况下均可能出现：

发生性风险 - 保险事故发生的数量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严重性风险 - 保险事故产生的成本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发展性风险 - 投保人的责任金额在合同期结束时出现变动的可能性。

通过把保险风险分散至大批保险合同组合可降低上述风险的波动性。慎重选择和实施承保策略和方针，以及合理运用再保险安排也可改善风险的波动性。

本集团及本公司保险业务包括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主要为长期健康险）和短期人身险保险合同（主要包括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就人身险保险合同而言，传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变和自然灾害均可能成为增加整体索赔频率的重要因素，从而导致比预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赔。

含固定和保证赔付以及固定未来保费的合同，并不能大幅降低保险风险。同时，保险风险也会受到保单持有人终止合同、减少支付保费、拒绝支付保费等影响。因此，保单持有人的行为和决定会影响保险风险。

为了更有效地管理保险风险，本集团及本公司通过将部分保险业务分出给再保险公司等方式来降低对本公司潜在损失的影响。本集团及本公司主要采用两类再保险安排，包括成数再保险和溢额再保险。再保险合同基本涵盖了所有含风险责任的保险合同。尽管本公司使用再保险安排，但其并未解除本公司对保户负有的直接保险责任。

本集团及本公司以分散方式分出保险业务给多家再保险公司，避免造成对单一再保险公司的依赖，且本公司的营运不会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任何单一再保险合同。

(2) 假设与敏感性分析

长期健康险保险合同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假设变动	对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影响 增加 / (减少)	对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影响 (百分比)	假设变动	对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影响 增加 / (减少)	对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影响 (百分比)
折现率	增加 25 个基点	(1,205,922,946)	(7.03%)	增加 25 个基点	(978,841,102)	(8.96%)
折现率	减少 25 个基点	1,331,172,585	7.76%	减少 25 个基点	1,098,953,099	10.06%
疾病身故率	增加 10%	17,361,146	0.10%	增加 10%	28,088,481	0.26%
疾病身故率	减少 10%	(12,621,840)	(0.07%)	减少 10%	(39,110,984)	(0.36%)
疾病发生率	增加 10%	1,071,501,585	6.25%	增加 10%	1,009,949,632	9.24%
疾病发生率	减少 10%	(1,081,561,264)	(6.30%)	减少 10%	(1,036,677,948)	(9.49%)
退保率	增加 10%	(145,952,505)	(0.85%)	增加 10%	(180,574,411)	(1.65%)
退保率	减少 10%	158,865,753	0.93%	减少 10%	201,760,404	1.85%
费用	增加 10%	126,794,276	0.74%	增加 10%	119,905,373	1.10%
费用	减少 10%	(125,505,064)	(0.73%)	减少 10%	(118,715,629)	(1.09%)
其他发生率 (长期失能发生率、医疗理赔成本等)	增加 10%	109,813,443	0.64%	增加 10%	63,488,807	0.58%
其他发生率 (长期失能发生率、医疗理赔成本等)	减少 10%	(86,974,103)	(0.51%)	减少 10%	(63,726,082)	(0.58%)

短期人身险保险合同

假设

由于短期险保险合同准备金的久期均低于 1 年，因此本集团及本公司在计量短期险保险合同准备金时不对预期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计算未决赔款准备金时主要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行业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链梯法、预估赔付率法及其他合理方法，预估最终赔付金额。

本集团及本公司短期人身险业务不考虑分出业务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短期人身险(事故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合计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8,237,674	60,306,622	236,622,879	412,196,731	551,745,114	613,894,836	333,304,836	334,350,328	311,231,184	2,861,890,204
1 年后	9,155,174	57,996,077	271,684,775	435,313,822	647,842,748	581,627,912	307,429,190	310,946,706		2,621,996,404
2 年后	6,620,248	60,356,519	285,742,432	443,686,263	669,674,373	599,935,958	319,678,282			2,385,694,075
3 年后	6,637,250	62,047,565	291,940,417	449,367,392	674,404,621	600,925,119				2,085,322,364
4 年后	6,680,057	60,854,605	296,476,947	446,341,318	671,306,627					1,481,659,554
5 年后	6,360,671	59,134,347	286,202,590	440,073,087						791,770,695
6 年后	6,427,406	59,134,384	286,244,310							351,806,100
7 年后	6,427,406	59,134,384								65,561,790
8 年后	6,427,406									6,427,406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6,427,406	59,134,384	286,244,310	440,073,087	671,306,627	600,925,119	319,678,282	310,946,706	311,231,184	3,005,967,105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6,427,406	59,134,384	286,244,043	440,073,087	670,578,557	598,736,419	309,178,777	302,820,886	240,579,502	2,913,773,061
风险边际及其他	-	-	9	-	25,664	77,152	370,108	286,435	2,455,750	3,215,118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95,409,162

本集团及本公司短期人身险业务考虑分出业务后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短期人身险 (事故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合计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8,237,674	55,965,524	231,064,589	412,196,731	368,338,484	350,342,610	228,945,478	325,812,593	304,060,096	2,284,963,779
1 年后	9,155,174	55,266,236	267,987,498	429,648,640	438,878,816	478,425,225	298,975,414	308,932,057		2,287,269,060
2 年后	6,620,248	57,356,678	282,252,432	438,150,347	649,078,399	589,172,424	310,661,423			2,333,291,951
3 年后	6,637,250	59,277,565	288,450,417	445,546,094	664,835,615	599,195,430				2,063,942,371
4 年后	6,680,057	58,084,605	291,120,824	445,921,278	669,263,973					1,471,070,737
5 年后	6,360,671	58,861,793	286,202,590	439,888,409						791,313,463
6 年后	6,427,406	59,134,384	286,244,310							351,806,100
7 年后	6,427,406	59,134,384								65,561,790
8 年后	6,427,406									6,427,406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6,427,406	59,134,384	286,244,310	439,888,409	669,263,973	599,195,430	310,661,423	308,932,057	304,060,096	2,983,807,488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6,427,406	59,134,384	286,244,043	439,969,587	669,645,004	597,578,088	306,957,542	300,877,489	236,294,113	2,903,127,656
风险边际及其他	-	-	9	(2,029)	(2,065)	62,868	200,217	284,654	2,383,609	2,927,263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83,607,095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假设变动	对短期险责任 准备金的影响 增加 / (减少)	对短期险 责任准备金的 影响 (百分比)	假设变动	对短期险责任 准备金的影响 增加 / (减少)	对短期险 责任准备金的 影响 (百分比)
平均赔付率	+5%	4,205,238.93	2.18% ⁹	+5%	4,733,159	2.32%
平均赔付率	-5%	(4,205,238.93)	(2.18%) ⁹	-5%	(1,540,627)	(0.75%)

(b) 金融风险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等。

本集团及本公司实行下列政策及程序，以减轻所面临的市场风险：

制定公司市场风险政策，以评估及确定本公司所面临的市场风险组成因素，并且监督政策的落实情况，任何政策的执行和违反政策的情况均会逐级上报直至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本集团及本公司管理层会定期复核该风险管理政策以使政策能反映风险环境的变化。

制定资产配置及投资组合设置指引，以确保资产足以支付相应的保户负债，且资产能提供符合保户预期的收入及收益。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港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货币资金	-	76,174,547	535,415,656	-	43,593	313,36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68,454,431	-	694,083,411	273,756,914	-	253,509,8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372,980	-	22,917,383	-	-	-

	本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港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货币资金	-	76,174,547	535,415,656	-	43,593	313,36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68,454,431	-	694,083,411	273,756,914	-	253,509,853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浮动利率工具使本集团及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而固定利率工具则使本集团及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利率风险政策要求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以管理利率风险。该政策还要求管理生息金融资产和付息金融负债的到期情况。浮动利率工具一般一年内会重估，固定利率工具的利息则在有关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时计价，且在到期前固定不变。

下表按合同约定 / 估计重估日或到期日列示了本集团及本公司承担利率风险的主要金融工具，未包括在下表中的其他金融工具为不带息且不涉及利率风险：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浮动利率	无期限	合计
金融资产：							
原存期不超过三个月的							
银行存款	-	-	-	-	960,725,944	-	960,725,9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6,499,945	-	-	-	-	-	196,499,945
可供出售债权型投资	100,225,100	240,968,670	185,086,090	11,592,232,143	-	-	12,118,512,003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0,000,000	500,000,000	1,050,000,000	1,530,000,000	-	-	3,100,000,000
定期存款	250,000,000	100,000,000	-	-	-	-	350,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50,000,000	152,169,250	-	-	-	-	202,169,250
小计	<u>616,725,045</u>	<u>993,137,920</u>	<u>1,235,086,090</u>	<u>13,122,232,143</u>	<u>960,725,944</u>	<u>-</u>	<u>16,927,907,142</u>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	-	-	270,000,000	-	-	270,000,000
存入分保保证金	-	-	-	-	-	1,462,660,603	1,462,660,603
小计	<u>-</u>	<u>-</u>	<u>-</u>	<u>270,000,000</u>	<u>-</u>	<u>1,462,660,603</u>	<u>1,732,660,603</u>
净额	<u>616,725,045</u>	<u>993,137,920</u>	<u>1,235,086,090</u>	<u>12,852,232,143</u>	<u>960,725,944</u>	<u>(1,462,660,603)</u>	<u>15,195,246,539</u>

	本集团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浮动利率	无期限	合计
金融资产：							
原存期不超过三个月的							
银行存款	-	-	-	-	350,519,422	-	350,519,4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000,000	-	-	-	-	-	40,000,000
可供出售债权型投资	239,776,670	-	189,447,770	6,010,993,290	-	-	6,440,217,730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0,000,000	220,000,000	450,000,000	1,220,000,000	-	-	1,910,000,000
定期存款	200,000,000	100,000,000	-	-	-	-	300,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	100,000,000	38,888,000	-	-	-	138,888,000
小计	<u>499,776,670</u>	<u>420,000,000</u>	<u>678,335,770</u>	<u>7,230,993,290</u>	<u>350,519,422</u>	<u>-</u>	<u>9,179,625,152</u>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	-	-	270,000,000	-	-	270,000,000
存入分保保证金	-	-	-	-	-	1,163,840,872	1,163,840,872
小计	<u>-</u>	<u>-</u>	<u>-</u>	<u>270,000,000</u>	<u>-</u>	<u>1,163,840,872</u>	<u>1,433,840,872</u>
净额	<u>499,776,670</u>	<u>420,000,000</u>	<u>678,335,770</u>	<u>6,960,993,290</u>	<u>350,519,422</u>	<u>(1,163,840,872)</u>	<u>7,745,784,280</u>

		本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浮动利率	无期限	合计
金融资产:								
原存期不超过三个月								
的银行存款		-	-	-	-	862,829,433	-	862,829,4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2,500,000	-	-	-	-	-	-	162,500,000
可供出售债权型投资	100,225,100	240,968,670	185,086,090	5,619,793,011	-	-	-	6,146,072,871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								
投资	20,000,000	400,000,000	1,050,000,000	1,530,000,000	-	-	-	3,000,000,000
定期存款	250,000,000	100,000,000	-	-	-	-	-	350,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50,000,000	152,169,250	-	-	-	-	-	202,169,250
小计	582,725,100	893,137,920	1,235,086,090	7,149,793,011	862,829,433	-	-	10,723,571,554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	-	-	270,000,000	-	-	-	270,000,000
存入分保保证金	-	-	-	-	-	1,462,660,603	-	1,462,660,603
小计	-	-	-	270,000,000	-	1,462,660,603	-	1,732,660,603
净额	582,725,100	893,137,920	1,235,086,090	6,879,793,011	862,829,433	(1,462,660,603)	-	8,990,910,951

		本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浮动利率	无期限	合计
金融资产:								
原存期不超过三个月								
的银行存款		-	-	-	-	350,519,422	-	350,519,4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000,000	-	-	-	-	-	-	40,000,000
可供出售债权型投资	239,776,670	-	189,447,770	6,010,993,290	-	-	-	6,440,217,730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								
投资	20,000,000	220,000,000	450,000,000	1,220,000,000	-	-	-	1,910,000,000
定期存款	200,000,000	100,000,000	-	-	-	-	-	300,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	100,000,000	38,888,000	-	-	-	-	138,888,000
小计	499,776,670	420,000,000	678,335,770	7,230,993,290	350,519,422	-	-	9,179,625,152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	-	-	270,000,000	-	-	-	270,000,000
存入分保保证金	-	-	-	-	-	1,163,840,872	-	1,163,840,872
小计	-	-	-	270,000,000	-	1,163,840,872	-	1,433,840,872
净额	499,776,670	420,000,000	678,335,770	6,960,993,290	350,519,422	(1,163,840,872)	-	7,745,784,280

浮动利率债权性投资或债务于调整利率之日起分段计息。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及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本公司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由于本集团及本公司绝大部分承担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均为人民币金融工具，下表敏感性分析仅测算如人民币利率变化对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的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及本公司各报告期末固定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中承担利率风险的主要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下表敏感性分析仅测算可供出售人民币固定利率债权型投资因利率变动将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对本公司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对利润 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 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 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 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利率				
+25 基点	-	(597,660,438)	-	(345,945,284)
-25 基点	-	642,464,672	-	376,511,710
	本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对利润 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 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 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 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利率				
+25 基点	-	(300,104,151)	-	(345,945,284)
-25 基点	-	325,157,516	-	376,511,710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敏感性分析

下表敏感性分析测算本集团及本公司各报告期末，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在利率出现变动的情况下对本集团及本公司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对利润 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 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 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 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利率				
+25 基点	2,401,815	2,401,815	876,299	876,299
-25 基点	(2,401,815)	(2,401,815)	(876,299)	(876,299)
	本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对利润 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 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 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 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利率				
+25 基点	2,157,074	2,157,074	876,299	876,299
-25 基点	(2,157,074)	(2,157,074)	(876,299)	(876,299)

上述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对股东权益的影响为利润总额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3)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变动（利率风险或外币风险引起的变动除外）而引起的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不论该变动是由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的特定因素引起的，还是某些影响整个交易市场中的所有类似权益工具的因素引起的。本集团及本公司的价格风险政策要求设立并管理投资目标，采取相关策略，控制价格风险引起经营业绩的波动幅度。

本集团及本公司面临的权益工具价格风险主要与本公司持有的股票、基金和资产管理产品等权益工具有关。本集团及本公司通过持有不同风险的投资组合来管理风险。

下表为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假设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本集团及本公司各报告年末全部权益工具投资在权益资产价格上 / 下浮 10% 时，对本集团及本公司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前金额产生的影响。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380,514,883	1,000,000	2,185,115,367	1,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权益型 投资	5,121,188,168	5,881,323,894	5,685,430,108	5,881,323,894
	本集团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净损益 增加 / (减少)	其他综合 收益的税前金额 增加 / (减少)	净损益 增加 / (减少)	其他综合 收益的税前金额 增加 / (减少)
权益资产价格上升 10%	238,051,488	512,118,817	100,000	588,132,389
权益资产价格下降 10%	(238,051,488)	(512,118,817)	(100,000)	(588,132,389)
	本公司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净损益 增加 / (减少)	其他综合 收益的税前金额 增加 / (减少)	净损益 增加 / (减少)	其他综合 收益的税前金额 增加 / (减少)
权益资产价格上升 10%	218,511,537	568,543,011	100,000	588,132,389
权益资产价格下降 10%	(218,511,537)	(568,543,011)	(100,000)	(588,132,389)

(4)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存款、债券投资、应收保费、与再保险公司的再保险安排和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等有关。因本集团及本公司的投资品种受到中国银保监会的限制，投资组合中的大部分品种是国债、政府机构债券、由国家专项基金或符合条件的机构担保的企业债券、在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商业银行及普遍认为较稳健的金融机构的定期存款，本集团及本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相对较低。

本集团及本公司通过实施信用控制政策，对潜在投资进行信用分析及对交易对手设定信用额度等措施以减低信用风险。

在不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方法的影响下，本集团及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反映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反映其当前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其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变化。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逾期金融资产。

(5) 非合并结构化主体风险

(a)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未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主要包括保险资管产品、债权投资计划、基金、信托计划以及股权投资计划。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的账面价值及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5年		2024年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资产管理产品	5,266,573,574	5,266,573,574	4,852,094,212	4,852,094,212
债权投资计划	1,850,000,000	1,850,000,000	1,210,000,000	1,210,000,000
基金	491,609,938	491,609,938	938,349,874	938,349,874
信托计划	1,150,000,000	1,15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股权投资计划	251,836,687	251,836,687	46,521,062	46,521,062
合计	9,010,020,199	9,010,020,199	7,746,965,148	7,746,965,148

保险资管产品、债权投资计划、基金、信托计划以及股权投资计划的最大损失敞口为其在报告日按公允价值计量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归入贷款及应 收款项类投资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资产管理产品	3,316,889,370	-	1,949,684,204	5,266,573,574
债权投资计划	-	1,850,000,000	-	1,850,000,000
基金	455,990,255	-	35,619,683	491,609,938
信托投资计划	-	1,150,000,000	-	1,150,000,000
股权投资计划	47,025,206	-	204,811,481	251,836,687
合计	<u>3,819,904,831</u>	<u>3,000,000,000</u>	<u>2,190,115,368</u>	<u>9,010,020,199</u>

	本集团			
	2024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归入贷款及应 收款项类投资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资产管理产品	4,851,094,212	-	1,000,000	4,852,094,212
债权投资计划	-	1,210,000,000	-	1,210,000,000
基金	938,349,874	-	-	938,349,874
信托投资计划	-	700,000,000	-	700,000,000
股权投资计划	46,521,062	-	-	46,521,062
合计	<u>5,835,965,148</u>	<u>1,910,000,000</u>	<u>1,000,000</u>	<u>7,746,965,148</u>

(6)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及本公司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集团及本公司面临的主要流动性风险是源于保险合同的有关退保、减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终止保单，保险的赔付或给付，以及公司的各项日常支出。本集团及本公司在监管框架及市场环境允许的情况下，主要通过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与对应保险责任的到期日来管理流动性风险，以期望本集团及本公司能及时偿还债务并为投资活动提供资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实行下列政策及程序，以降低所承受的流动性风险：

建立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评估及厘定本公司所承担流动性风险的组成因素。政策的遵守会受到监控，任何政策的执行和违反政策的情况均会逐级上报直至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本集团及本公司管理层会定期复核，以厘定有关政策是否切合当时情况及风险环境的变化。

制定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设置以及资产到期日组合指引，以确保公司保持足够资金履行保险及投资合同的义务。

设立应急资金计划，建立应急资金来源，明确日常储备资金的最低金额比例，并规定何种情况下启动该计划。

下表概括了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剩余到期日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本集团						合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即期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3 年	3 年以上	无期限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960,725,944	-	-	-	-	-	960,725,9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2,380,514,883	2,380,514,88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96,499,945	-	-	-	-	196,499,945
应收保费	-	97,599,661	-	-	-	-	97,599,661
应收分保账款	-	36,257,781	-	-	-	-	36,257,781
定期存款	-	3,050,000	352,750,000	156,100,000	-	-	511,9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35,016,043	275,570,949	842,737,362	20,140,270,197	11,155,005,979	32,548,600,530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	28,818,828	108,575,058	884,836,540	2,731,425,475	-	3,753,655,901
存出资本保证金	-	51,750,000	3,253,404	157,606,639	-	-	212,610,043
其他资产	97,525,169	128,269,225	-	-	-	-	225,794,394
小计	1,058,251,113	677,261,483	740,149,411	2,041,280,541	22,871,695,672	13,535,520,862	40,924,159,082
金融负债：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124,331,331	-	-	-	-	124,331,331
应付分保账款	-	53,390,414	-	-	-	-	53,390,414
应付赔付款	-	11,212,868	-	-	-	-	11,212,868
应付债券	-	-	14,850,000	35,100,000	322,650,000	-	372,600,000
其他负债	-	-	3,210,998	-	-	1,594,643,005	1,597,854,003
小计	-	188,934,613	18,060,998	35,100,000	322,650,000	1,594,643,005	2,159,388,616
净额	1,058,251,113	488,326,870	722,088,413	2,006,180,541	22,549,045,672	11,940,877,857	38,764,770,466

	本集团						合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即期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3 年	3 年以上	无期限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50,519,422	-	-	-	-	-	350,519,4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1,000,000	1,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40,000,000	-	-	-	-	40,000,000
应收保费	-	92,000,564	-	-	-	-	92,000,564
应收分保账款	-	80,048,092	-	-	-	-	80,048,092
定期存款	-	-	202,369,178	106,810,274	-	-	309,179,45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42,830,500	258,670,500	301,526,000	10,092,246,000	5,881,323,894	16,676,596,894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	18,821,381	76,201,893	363,204,656	1,970,432,894	-	2,428,660,824
存出资本保证金	-	-	61,307,877	97,351,055	-	-	158,658,932
其他资产	3,618,757	16,918,857	-	-	-	-	20,537,614
小计	354,138,179	390,619,394	598,549,448	868,891,985	12,062,678,894	5,882,323,894	20,157,201,794
金融负债：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80,648,344	-	-	-	-	80,648,344
应付分保账款	-	76,457,729	-	-	-	-	76,457,729
应付赔付款	-	18,351,243	-	-	-	-	18,351,243
应付债券	-	-	14,850,000	32,400,000	340,200,000	-	387,450,000
其他负债	-	-	2,913,888	-	-	1,208,101,132	1,211,015,020
小计	-	175,457,316	17,763,888	32,400,000	340,200,000	1,208,101,132	1,773,922,336
净额	354,138,179	215,162,078	580,785,560	836,491,985	11,722,478,894	4,674,222,762	18,383,279,458

	本公司						合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即期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3 年	3 年以上	无期限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862,829,433	-	-	-	-	-	862,829,4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2,185,115,367	2,185,115,3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62,500,000	-	-	-	-	162,500,000
应收保费	-	97,599,661	-	-	-	-	97,599,661
应收分保账款	-	36,257,781	-	-	-	-	36,257,781
定期存款	-	3,050,000	352,750,000	156,100,000	-	-	511,9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35,016,043	136,025,068	563,645,599	10,394,632,256	5,685,430,108	16,914,749,074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	28,818,828	105,945,483	779,577,390	2,731,425,475	-	3,645,767,176
存出资本保证金	-	51,750,000	3,253,404	157,606,639	-	-	212,610,043
其他资产	24,872,932	149,762,554	-	-	-	-	174,635,486
小计	887,702,365	664,754,867	597,973,955	1,656,929,628	13,126,057,731	7,870,545,475	24,803,964,021
金融负债：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124,331,331	-	-	-	-	124,331,331
应付分保账款	-	53,390,414	-	-	-	-	53,390,414
应付赔付款	-	11,212,868	-	-	-	-	11,212,868
应付债券	-	-	14,850,000	35,100,000	322,650,000	-	372,600,000
其他负债	-	-	3,210,998	-	-	1,535,572,003	1,538,783,001
小计	-	188,934,613	18,060,998	35,100,000	322,650,000	1,535,572,003	2,100,317,614
净额	887,702,365	475,820,254	579,912,957	1,621,829,628	12,803,407,731	6,334,973,472	22,703,646,407

	本公司						合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即期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3 年	3 年以上	无期限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50,519,422	-	-	-	-	-	350,519,4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1,000,000	1,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40,000,000	-	-	-	-	40,000,000
应收保费	-	92,000,564	-	-	-	-	92,000,564
应收分保账款	-	80,048,092	-	-	-	-	80,048,092
定期存款	-	-	202,369,178	106,810,274	-	-	309,179,45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42,830,500	258,670,500	301,526,000	10,092,246,000	5,881,323,894	16,676,596,894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	18,821,381	76,201,893	363,204,656	1,970,432,894	-	2,428,660,824
存出资本保证金	-	-	61,307,877	97,351,055	-	-	158,658,932
其他资产	3,618,757	16,918,857	-	-	-	-	20,537,614
小计	354,138,179	390,619,394	598,549,448	868,891,985	12,062,678,894	5,882,323,894	20,157,201,794
金融负债：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80,648,344	-	-	-	-	80,648,344
应付分保账款	-	76,457,729	-	-	-	-	76,457,729
应付赔付款	-	18,351,243	-	-	-	-	18,351,243
应付债券	-	-	14,850,000	32,400,000	340,200,000	-	387,450,000
其他负债	-	-	2,913,888	-	-	1,208,101,132	1,211,015,020
小计	-	175,457,316	17,763,888	32,400,000	340,200,000	1,208,101,132	1,773,922,336
净额	354,138,179	215,162,078	580,785,560	836,491,985	11,722,478,894	4,674,222,762	18,383,279,458

(c) 资本管理风险

资本管理风险主要是由于公司的经营管理或外部事件等原因导致偿付能力不足的风险。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主要通过偿付能力管理规则来监督资本管理风险，以确保保险公司保持充足的偿付能力。

本公司按照偿付能力规则计算的最低资本及实际资本如下：

人民币万元	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资本	477,795	400,317
实际资本	683,909	591,946
最低资本	394,919	341,929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288,990	250,017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73%	173%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21%	117%

本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与再保险 (百慕大) 有限公司签署了《个人比例再保险合同》为财务再保险合同，该合同转移了公司保险风险与市场风险，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 2025 年无新增的财务再保险合同。

50 公允价值

(1)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a) 本公司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按三个层次披露如下：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本集团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26,019,199	1,949,684,204	204,811,480	2,380,514,88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权益工具投资	1,673,392,393	3,393,549,658	54,246,117	5,121,188,168
- 债务工具投资	-	12,118,512,003	-	12,118,512,003
合计	<u>1,899,411,592</u>	<u>17,461,745,865</u>	<u>259,057,597</u>	<u>19,620,215,054</u>

	本公司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619,683	1,949,684,204	204,811,480	2,185,115,36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权益工具投资	1,081,795,649	4,556,609,253	47,025,206	5,685,430,108
- 债务工具投资	-	6,146,072,871	-	6,146,072,871
合计	<u>1,112,415,332</u>	<u>12,652,366,328</u>	<u>251,836,686</u>	<u>14,016,618,346</u>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000,000	-	1,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权益工具投资	874,125,814	4,960,677,018	46,521,062	5,881,323,894
- 债务工具投资	53,380,660	6,386,837,070	-	6,440,217,730
合计	<u>927,506,474</u>	<u>11,348,514,088</u>	<u>46,521,062</u>	<u>12,322,541,624</u>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和负债变动如下：

		本集团				
		2024年 12月31日	购买	计入当期 损益的 利得或损失	计入当期 综合收益 的利得或损失	2025年 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	191,499,907	13,311,573	-	204,811,48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权益类投资		<u>46,521,062</u>	<u>7,220,911</u>	<u>-</u>	<u>504,144</u>	<u>54,246,117</u>
		本公司				
		2024年 12月31日	购买	计入当期 损益的 利得或损失	计入当期 综合收益 的利得或损失	2025年 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	191,499,907	13,311,573	-	204,811,48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权益类投资		<u>46,521,062</u>	<u>-</u>	<u>-</u>	<u>504,144</u>	<u>47,025,206</u>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3年 12月31日	购买	计入当期 综合收益 的利得或损失	2024年 12月31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权益类投资		<u>-</u>	<u>41,000,000</u>	<u>5,521,062</u>	<u>46,521,062</u>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及本公司未发生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在第一、二及三层次之间的转换：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部分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在第一、二及三层次之间的转换情况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权益类投资			
转入	-	89,331,110	-
转出	89,331,110	-	-
债权类投资			
转入	33,390,660	31,464,660	-
转出	31,464,660	33,390,660	-

(b)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金融资产和负债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51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以下仅披露本公司的主要关联方：

<u>关联方名称</u>	<u>与本公司的关系</u>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股东
上海复地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受复星集团控制的关联方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受复星集团控制的关联方
复星(重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受复星集团控制的关联方
鼎睿再保险有限公司	受复星集团控制的关联方
上海新施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复星集团控制的关联方
上海保福联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受复星集团控制的关联方
上海星堡养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复星集团控制的关联方
上海复宏汉霖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上海复星健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上海复云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 关联方交易

(a)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关键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u>本集团及本公司</u>	
	<u>2025年</u>	<u>2024年</u>
收取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保费	710,469	68,319
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	<u>19,521,600</u>	<u>16,922,148</u>

(b) 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于12月31日的主要余额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u>企业债券</u>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68,262,704	239,776,670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1,894,660	-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u>资产支持证券</u>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89,950,959	-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u>股权投资</u>		
复星(重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025,206	46,521,062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u>应收分保账款</u>		
鼎睿再保险有限公司	3,393,926	36,828,500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u>应付分保账款</u>		
鼎睿再保险有限公司	-	19,776,893

(c) 与关联方之间的主要交易金额如下

	<u>本集团及本公司</u>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u>保费收入</u>		
上海复星高科技 (集团) 有限公司	6,907,960	11,495,728
上海复星医药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5,439,008	7,148,082
上海复宏汉霖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040,422	4,191,302
上海复地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416,342	-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1,896,164	5,453,439
	<u>22,699,896</u>	<u>28,288,551</u>

	<u>本集团及本公司</u>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u>分出保费</u>		
鼎睿再保险有限公司	<u>268,396</u>	<u>13,439,977</u>

	<u>本集团及本公司</u>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u>摊回分保费用</u>		
鼎睿再保险有限公司	<u>120,601</u>	<u>6,047,990</u>

	<u>本集团及本公司</u>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u>摊回赔付支出</u>		
鼎睿再保险有限公司	<u>6,821,959</u>	<u>14,462,633</u>

购买服务及商品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上海保福联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6,641,762	2,947,551
上海星堡养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166,440	12,000
上海复云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3,589,900	424,722
上海新施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454,994	3,837,949
上海复星健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9,000,000

52 或有事项

诉讼

鉴于保险及金融服务的业务性质，本公司在开展正常业务时，会涉及各种估计、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包括但不限于在诉讼中作为原告与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纠纷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包括保单及其他的索赔。本公司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等索赔计提的准备。

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及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较小的稽查、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对于上述未决诉讼，管理层认为最终裁定结果产生的义务将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53 上年比较数字

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部分数字已按本期财务报表的披露方式进行了重分类。